

第 3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第 55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9 年 12 月 22 日上午 10 時 50 分)

- 1.審議 110 年度總預算案：歲出（財經）
- 2.審議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
- 3.額數問題

主席（曾議長麗燕）：

開會。（敲槌）第 54 次會議紀錄已經放在各位同仁桌上，請大家詳閱。有沒有意見？韓議員賜村，請發言。

韓議員賜村：

謝謝議長。各位同仁，大家早安。我想，今天是議會定期會的最後一天，明天閉幕，我在這裡向議長和所有同仁請求，今天議會的議程是不是能夠順利進行，儘量不要提再額數問題了，因為畢竟是最後一天嘛！我想，大家都很辛苦，所有局處首長每天都來，都很辛苦，在這裡向議長建議，如果有提額數問題的話，我們就儘量溝通，市府這裡是不是有一些需要和議員做互動而沒有儘量做到的，我們儘量來溝通，好不好？跟議長建議一下啦！

主席（曾議長麗燕）：

好。

韓議員賜村：

謝謝。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對會議紀錄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會議紀錄確認。（敲槌）

向大會報告，今天的議程是二、三讀會，繼續審議 110 年度歲出預算，從災害準備金開始審議，請財經委員會召集人上報告台，請專門委員宣讀審議內容。

本會財經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審查主計處歲出預算，請各位議員拿出機關編號 02、高雄市政府主管第一冊這本單位預算書，請往後翻開 70-a04。請看第 6 頁，科目名稱：災害準備金－災害準備金、預算數 15 億 2,400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一、照案通過。二、李議員雅靜保留發言權。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審查第二預備金，請往後翻開 80-c01，請看第 2 頁，科目名稱：第二預備金－第二預備金、預算數 4 億元。委員會審查意見：一、照案通過。二、李

議員雅靜保留發言權。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主計處歲出單位預算審議完畢。

主席（曾議長麗燕）：

繼續審議財政局的預算。

本會財經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審查高雄市政府財政局歲出預算，請各位議員拿出機關編號 04、高雄市政府財政局主管這本單位預算書，請翻開 040-33。請看第 33-39 頁、科目名稱：一般行政－行政管理、預算數 1 億 2,406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黃議員柏霖，請發言。

黃議員柏霖：

局長，我想，一個城市的進步，財政非常重要，所以本席這十幾年來很注意高雄市的財政，包括賒借等等，我們高雄市提出減債減赤計畫，從 101 年推動到現在，希望未來持續下去，因為未來的利率會怎麼樣我們都不知道，這幾年是因為利率低，所以我們可以付比較少的債務付息，但是如果利率一飆高，我們以後連要做什麼都有困難，所以第一個，本席一定長期來監督這個問題。

第二個是有關土地的問題，在去年、前年就相對比較保守，不僅是市府有一些可以賣的地，經過議會同意也沒有執行，甚至包括也要求平均地權那邊的土地，也就是抵費地，市府也沒有賣，我覺得那是不對的。

每一塊土地有它的價值，如果這一塊土地是我們自己持有、是最好的，當然要自己持有。如果土地不是那麼大，而且對我們來講，我們要負擔管理成本，甚至被丟垃圾我們要去清，還要去除草，甚至還要被開紅單，還要繳地價稅，如果又沒有收入，那我們幹嘛去做這件事情？所以每一塊地你們都應該列管，該賣的就應該去賣，該開發的就看要合併開發還是分開開發。當然，土地面積很大的，要 BOT 或 ROT 我都贊成，就是要讓每一塊土地都發揮它最高的效用，我覺得那才是我們財政局的目的。

財政局不是管制，然後什麼都不做，這樣就不用做了，應該在於怎麼樣讓這一塊土地能夠發揮到最高的效益，該賣就應該要賣，趁現在市場很好，可以賣更高的價錢，這樣做為什麼不好？對不對？而且最重要的是你土地釋出以後，外面的供給和需求，它自動會有一個平衡，如果我們有一些市有的土地，包括

抵費地都沒有釋出，在外面流通的土地減少，你看，需求量大供給量少，價格就飆高啊！所以適度的土地釋出不是壞事，而是回到我們要去檢討每一塊土地，它到底是怎麼樣的用途會最好，我覺得這是我們應該要去努力的。針對上以這兩個建議，請局長答復。

主席（曾議長麗燕）：

陳局長，請答復。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謝謝黃議員長期對我們高雄財政的關心。我想市長帶領我們整個局處，對幾個局處來講，讓高雄的整個財政愈健全，其實是我們樂見的。剛才黃議員提到兩個部分，第一個就是利息的部分，確實，我們每年利息支出的部分，編列的大概都是 21 億元左右，其實利息支出非常高，我們透過各種方式，看看能不能讓利息往下降。當然，讓整個債務往下降是最首要的，還有一個部分，就是譬如我們最近才發行 200 億元的公債，這個部分也就是說，透過目前國內外利率往下走的趨勢，我們也想讓利息支付能夠更低，所以最近我們發行了 200 億元的公債，一年差不多可以減少約 5,000 萬元左右的利息，這個是我們延續性的，以後看著國際市場和國內利率而持續往下走。

至於剛才黃議員所關切的部分就是我們土地的部分，近幾年來整個不管是標售或讓售，以編了 17.81 億元來講，剛才議員的理念就是該賣則賣，也就是說，如果這一個土地對地方來講、對市民有利的、對地方繁榮有益的，我想，這個是我們市府的一個責任。也就是說，這一個土地，譬如說它已經是畸零地或狹小地，它都已經有嫌惡設施在裡面了，我想，這個是我們市府未來要努力的一個方向。謝謝議員的關心，我先補充到這裡。

黃議員柏霖：

謝謝，也就是說，財政紀律的重要，你看，過去高雄市的公共債務，等於跟台灣其他 16 個縣市加起來的公債一樣多，對，我們也比新北市和台北市加起來還要多。現在是因為利率低，如果有一天利率升高 1%，我們就要多付二十幾億元了。所以這個部分就是我們把它控制住，當然，能夠每年還是最好起碼要平衡住，我們讓未來能夠有更多的可能，所以財政紀律這方面要嚴格來遵守。

然後土地的釋出使用，依當地情況，該怎麼處理就應該怎麼處理，不要有其他的那些窠臼把它限制住，這是本席的建議，謝謝。

主席（曾議長麗燕）：

請李議員順進發言。

李議員順進：

謝謝。主席、各局處的同仁、團隊，剛才黃柏霖議員的這一席話，讓我也

感而發，本席曾經為了一個民眾租了一塊財政局的地，是承租的關係，然後40坪的土地要承買，送到我們大會來，財政局只送過來，沒有積極的去溝通，我們某一政黨的議員就把這個提案，把這個出售土地的方案、議案給本席擱置了六次，到最後拜託許崑源議長，才把這個案子處理，因為這個案子，也讓我交到了很好的朋友。

我們是站在能夠為市政府找財源，不用的土地，該出售的就要出售，可是財政局沒有積極的來為政策說明、辯護。本席在前一個會期韓市長的任內，也建議韓市長、建議財政局長積極的去清理我們現在各公有土地、財政局所管被一些退休人員所佔住的，還有很多財產沒有處理。

今天看到我們財經部門單位的預算，一般行政管理1億2千多萬元，我想，這個金額太少，我在想，你們可能也只是一般的行政費用、一般的作業費用，你們也沒有多餘的經費再去處理剛才本會先進黃柏霖議員的建議，我看今天出席人數又那麼少，主席，我認為需要為政策來辯護，本席提額數問題，讓我們市政府重視這個議案、重視這個議題，所以本席提數額問題。這麼重要的議題，這個財政紀律，財政這麼困難，也不積極的處理財產，只編了這麼少的錢，我看喔！我是支持陳其邁市長，但是錢太少，要讓他多做一點事。

所以本席提額數問題，請主席處理。

主席（曾議長麗燕）：

我們休息5分鐘。

李議員順進：

好啦！處理啦！處理啦！

主席（曾議長麗燕）：

（敲槌）。

各位同仁，請就座。繼續開會。（敲槌）李議員順進，請發言。

李議員順進：

謝謝主席。我想，我早上堅持啦！早上我堅持啦！因為我真的是為了這個出售土地的案子被擱置了6次，這是我從政以來的痛，現在剛好談到錢不夠，我希望財政局的錢能夠多一點，我們不能加嘛！但是最起碼也要讓他們重視，明年度在編的時候多編一點，因為現在被佔的，財政局的財產有的還沒有追回來啊！那你不夠錢，你怎麼追啊？所以本席還是堅持，請主席成全，謝謝。

主席（曾議長麗燕）：

李議員順進，後面還有吳議員益政要發言，是不是讓他發言完以後，我們再來清點人數？要先處理嗎？OK！好，請議事組清點人數。記名嗎？好，記名清點。

本會議事組涂主任靜容：

目前在現場的議員有陳議員幸富、康議員裕成、蔡議員武宏、陳議員致中、陳議員慧文、何議員權峰、韓議員賜村、李議員柏毅、李議員順進、張議員漢忠、林議員于凱、范議員織欽、陳議員善慧、方議員信淵、鄭議員孟洳、朱議員信強、黃議員捷、黃議員柏霖、黃議員文益、邱議員俊憲、黃議員秋嫻、林議員富寶、王議員耀裕、林議員宛蓉、吳議員益政、陳議員若翠以及主席議長，一共 27 位。

主席（曾議長麗燕）：

現在在場人數有 27 人，不足法定額數，散會，下午 3 時繼續開會。（敲槌）各位同仁請就座，繼續開會。（敲槌）收看議事直播的市民朋友、各位議員同仁、列席議會的市府團隊，大家好、大家辛苦了。今天是二、三讀會最後一天的議程，感謝每位議員對明年總預算案的嚴格把關，以及負責任的態度，也謝謝市府團隊配合列席會議。審查預算是議員的天職，議會通過的每一分、每一毫均攸關市民權益和城市的進步，本席尊重每位議員對預算的看法和意見，這也是議員應有的職權，大家都應該尊重。110 年地方總預算案是陳其邁市長上任後第一次編列的預算案，受到市民極高的重視，所以議會有更多的討論跟建議，相信市民朋友可以看見議員的用心和努力。我希望審查預算是以市民權益為前提，不是為護航而護航，也不是為反對而反對，大家秉持政治操作與政治立場為市民嚴格把關，善盡議員的職責。

向大會報告，下午審查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請社政委員會召集人上報告台。請專門委員宣讀。

本會社政委員會傅專門委員志銘：

請各位議員翻開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續）審查意見一覽表。

案號 3、類別：社政、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案由：請審議客家委員會補助本市美濃區公所辦理「2021 年第 56 屆六堆運動會」經費 1,400 萬元，市府自籌 266 萬 6,667 元，合計 1,666 萬 6,667 元，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同意辦理。（敲槌決議）

繼續審議教育類，請召集人童燕珍議員上報告台。請專門委員宣讀。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接下來，請各位議員翻開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審查意見一覽表第 1 頁，教育類，相關原案請參閱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彙編（續）。

請看案號 1、類別：教育、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文化局、案由：請審議文

化部文化資產局核定補助市府文化局辦理「高雄市歷史建築永安黃家古厝調查研究及修復再利用計畫」及「高雄市歷史建築永安黃家古厝緊急防護計畫」，經費合計新台幣 340 萬元（中央補助款 218 萬元、市政府配合款 122 萬元），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同意辦理。（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看案號 2、類別：教育、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文化局、案由：請審議文化部文化資產局補助市府文化局辦理「110 年度文化資產保存修復及管理維護補助計畫—C 類民俗及保存技術類」共 3 案，經費合計新台幣 77 萬 7,500 元（中央補助款 60 萬元、市政府配合款 17 萬 7,500 元），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同意辦理。（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看案號 3、類別：教育、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文化局、案由：請審議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核定補助市府文化局辦理「高雄市文化景觀『橋仔頭糖廠』保存及管理原則暨保存維護計畫通盤檢討案」，合計新台幣 180 萬元（中央補助款 126 萬元、市政府配合款 54 萬元），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同意辦理。（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教育委員會審議完畢。

主席（曾議長麗燕）：

請審議交通類。請交通委員會召集人黃香菽議員上報告台。請專門委員宣讀。

本會交通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愛珠：

請各位議員接著看交通類，相關原案請參閱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彙編（續）。請看案號 2、類別：交通、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捷運工程局、案由：請審議交通部補助市府捷運工程局辦理「高雄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整體路網規劃評估委託技術服務案」經費 900 萬元，市府自籌款 1,000 萬元，合計總經費 1,900 萬元，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陳玫娟議員請發言。

陳議員玫娟：

局長，可不可以請你說明一下，好嗎？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吳局長請說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有關這個案子，我們整體路網的部分，現在交通部都要求說，我們在進行可行性研究綜合規劃這些案子優先順序申請的時候，一定要先送整體路網，我們整體路網在民國 100 年的時候已經完成了。但是大眾運輸本身不是為了大眾運輸而設置，它是為了配合整個整體的都市發展，從 100 年到現在 109 年已經快要到 110 年了，也快要 10 年的時間，其實都市的發展已經是有所變動。這個發展調整的部分，尤其我們也感謝議員在相關的建議裡面，對於整個整體路網都有所建議，所以我們才跟交通部申請爭取中央的補助，針對這 10 年來都市發展的情境，我們重新再檢討整體路網，讓我們未來在整體路網運作後續的部分…。

陳議員玫娟：

所以你這個有沒有對象了？有沒有目標了？就是你目前這個只是先申請經費，後面再做計劃嗎？還是先有目標，再去申請這個經費？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第一個，整體路網後續個個優先路線的爭取，必須符合整體路網，所以我們在 100 年就有一個整體路網部分，但是 100 年到現在已經快 10 年了，所以都市的發展已經有所變動，所以我們會回過頭去做，也就是我們先爭取這個預算，再來檢討這個路網的部分。

陳議員玫娟：

這個有沒有包含在我們這次的二階輕軌？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沒有，已經定案在施工的就沒有含括在這部分。

陳議員玫娟：

所以這筆預算是沒有含在二階輕軌裡面。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對，那是未來的部分。

陳議員玫娟：

好，我現在問你，二階輕軌現在的狀況是怎樣？你們當時已經宣布要動工了，〔是。〕現在呢？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現在的部分，第一個，我們先要進行整個細部設計的變更，細部設計變更的部分，目前也大致完成，接下來，我們現在的交通維持計畫，因為有所調整，我們會同交通局正在進行的討論，也差不多要完成了。

陳議員玫娟：

可是目前還是有反對的聲音，你們還是要做就對了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這一部分，我們也持續在跟相關的里長，像龍水里等等幾個里長，他們只要有提出，我們就去跟他們溝通說明。

陳議員玫娟：

所以現在二階輕軌要蠻幹硬做就對了？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這部分其實市長已經在 11 月 10 日跟市民報告了。

陳議員玫娟：

我知道，就是因為你們已經宣布了。但是你們為什麼不好好的再去跟民意溝通，一樣非要這樣做嗎？一定要背道而馳嗎？而且你只用一個民調，那個民調我們可以質疑，那個民調是可以做得出來的。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民調的部分，除了…。

陳議員玫娟：

我是覺得你們應該要好好的去聽聽地方的聲音，不要去聽外圍的，你要去聽在地的聲音。每個人都有一樣的問題，垃圾車在我家門口設垃圾桶我絕對反對，但是離我越近，我丟垃圾越方便越好；一樣的道理，每個人都希望電線地下化，但是不要電箱在我家門口。都是這樣的情形。每個人都希望有輕軌，我們沒有反對大眾運輸，但是我現在要跟你講的是，你做在大順路、美術館路，造成地方在地的民怨、不方便和擔憂，你們沒有辦法好好解決，光是聽外圍的人同意的聲音怎麼對呢？我本來以為這筆跟那個有關係，如果既然沒有關係，你們就確定要做了，到時候抗爭怎麼辦？我們可以帶人去抗爭。我拜託你們，真的要好好審慎的評估，大眾運輸大家都要，我們也都支持，但是不要做一條造成民怨這麼大，反彈聲音這麼高，讓人民過得這麼恐慌的運輸工具，造成我們地方的反彈，我覺得政府這樣的態度是不對的。是不是應該要好好審慎的評估，雖然市長宣布要做了，但是我覺這個期程還是可以拖一下吧！不要因為有某些特定的指令下來，非做不可，就硬要去做。

主席（曾議長麗燕）：

林議員智鴻請發言。

林議員智鴻：

我想城市的發展跟城市的進步，隨著人口逐年的成長都是有必要進行調整的。首先我先肯定這一筆經費，我應該會支持，一定先墊付執行。先不論過去規劃怎麼樣，現在陳其邁市長就是市政要 2 年拼 4 年「緊！緊！緊！」。針對鳳山來說，局長也有承諾以 2022 年捷運黃線動工為目標，但是鳳山的人口快速的增長，在捷運周邊的重劃區不斷的設立，很多人搬進來這個地方住，房子不斷的蓋。我想要請教依照這個計畫，對鳳山來說，到底未來規劃方向有什麼幫助？請局長回答。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吳局長請答復。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如果中央已經可行性通過的部分，我們就會依照原先的進度再加速推動。所以黃線的部分可行性已經通過，綜合規劃跟環評目前都在中央審議，這部分我們會加速，希望在 2022 年的時候可以來動工。

林議員智鴻：

是黃線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對，除了黃線之外，整個鳳山是高雄市人口最多的區，其次是三民區。這個部分在核心區扮演相當重要的角色，所以我們會配合都市發展的情形，然後再調整整體路網。也就是說，我們目前以紅橘兩線為主幹，輕軌環狀做接駁，黃線又把核心區的鳳山、三民，甚至亞灣區整個連接在一起。但問題是，我們還是需要縝密的路網，如果沒有縝密的路網，在騎機車可以到的地方，轉乘不方便的情況下，有時候就會降低選擇搭乘大眾運輸的機會。

林議員智鴻：

所以你的意思是說，依照人口快速增長的鳳山區，現在人口最多來說，未來不只有黃線興建，還會有綠線、白線等等其他線。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對，會配合這部分做整體的檢討。

林議員智鴻：

我看 100 年當時的計畫，有一個在五甲路跟南京路那邊有一個黃線的轉彎處。我看當時的計畫，也是捷運的綠線一路走五甲路通到仁武，再通到高鐵站的路網，這些東西會不會因為新的計畫而有所改變？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這有兩部分，一個是路網，一個是期程，就是它的優先順序。現在我們要檢

討的是路網的部分，這一條線是楠梓五甲線，這條線是走鳥松、仁武、鳳山，一整個聯結往北延伸的部分。至於這個路網是不是要做調整，我們都會納到這裡面來。另外一個就是期程，也就是優先順序的部分，這部分我們也會納到整個的檢討裡面來。

林議員智鴻：

所以規劃完之後，到底什麼時候要施工也不知道，就是花一筆錢趕快先規劃，繼續規劃下去，做重新檢討。〔是。〕像 88 快速道路下，有一些新的重劃區，現在很多人搬進去住，那裡離捷運站還是有一段距離，未來有沒有可能有一些輕軌型的單點接駁方式，是不是可以納入這樣的規劃裡面去？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對。第一個，我們會先去檢視現今的都市發展跟十年前的差異性，另外也會配合都發局去探討並了解未來發展的趨勢所在，針對這一部分再把它運量，旅次產生、旅次吸引，然後配合整個都市發展的部分，兩者之間做搭配。搭配之後，我們再依據剛剛提到已經有的紅橘兩線，跟輕軌的環線主軸，甚至我們的紅線有向南延伸和向北延伸的部分。這些部分在整體的都市發展裡面，我們還需要做哪些檢討，我們會把它放進來。藉由這次的檢討，未來我們不是只有到黃線就停，我們還會繼續跟中央爭取相關的路網，我們會依照我們所檢討出來的部分再去跟交通部依序申請。

林議員智鴻：

謝謝局長。我們希望真的在 2 年後，捷運黃線勢必要設法把行政程序的過程處理好，一定要如期動工，這對地方發展非常重要，也是局長要幫市長完成 2 年拼 4 年的重要任務。請加油，預算我們都會支持，希望可以趕快趕上進度，拼好市政。謝謝局長，謝謝主席。

主席（曾議長麗燕）：

陳議員美雅請發言。

陳議員美雅：

局長，本席再跟你請教一下，你說這是因為十年了，所以要做一次通盤的檢討，你是不是能夠再詳細說明一下，你們預計檢討的規劃，是有要開拓哪些新的路網嗎？還是對舊有的路網做規劃調整？請說明。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吳局長請說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現今的發展，其實台南跟高雄的聯結，尤其是產業軸帶的部分，台南有自己的系統，高雄也有自己的系統。但問題是，我們從台南科學園區到沙崙的綠能

產業區的部分，尤其是高鐵站，再往南延伸其實目前是還沒有接上來。也就是說未來向北延伸紅線的部分，我們到路竹科學園區，我們是覺得整個科技廊帶的聯結非常重要，尤其是北邊跟高鐵站的聯結。目前整體路網是沒有包括這一部分。

另外，紅線向南延伸銜接到林園，市長也宣示了一車到底。昨天行政院副院長也做了協商，他也確認一車到底，採取全地下的形式。但是這一部分未來跟東港大鵬灣的聯結，屏東未來也希望可以聯結到台鐵，目前已經捷運化。高架之後捷運化，在鎮安站的聯結其實會形成高屏的一個大環。所以我們南高屏之間的聯結，就必須藉由大眾運輸來做串接，這樣對於南高屏都會的發展跟影響，其實會扮演非常重要的一個角色。因為區域的聯結和都會的串接，大眾運輸本身是非常重要的部分，所以這一些會是我們檢討的部分。我們內部希望藉由內聚跟外引，剛剛講的其實是外引的部分，而內聚的部分，我們路網的密度也會納入這一次的檢討裡面。

陳議員美雅：

所以局長，你剛才講的都在這個報告上面看不出來，所以你剛才所敘明的你們未來新擘畫的方向，你是不是提供一下資料，因為你現在等於是想要串聯把南部連接起來，是這個意思嗎？對不對？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對，這部分我們會在整個發包案裡面、委外研究裡面，我們會做到一定程度之後，會提供給…。

陳議員美雅：

你們委託的廠商，你們會指示他們要朝這些方向就對了，會不會規劃出來又是另外一套方向。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我們也會邀都發局和市府相關的部分，然後我們會綜整大家的意見，最後請顧問公司朝這些方向來做規劃方向的研究方向。

陳議員美雅：

局長，這個大方向是滿好的，等於是讓城市和城市之間的聯繫更加的快速，這個是一件好事情。我這邊還要再了解一下，有沒有考慮別的城市和我們的城市，在大眾捷運系統未來的系統是可以相容嗎？這個你們是不是也要去做研究評估。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系統相容是我們要去做聯結，但是可能還必須有另外一個考量，系統裡面會因為我們有重運量、中運量和輕運量的部分，可能別的城市的需求為何，當然

最好是儘量可以整個一車到底的聯結。

陳議員美雅：

對，局長，你說希望一車到底，但是別的城市跟我們的城市是不是系統可以相容，我請你們提供的這個書面說明，一樣包含這個部分的說明也提供給我一下。另外一個部分，我想要了解，有關於你們擘劃的大方向，預計幾年內我們可以看到有一個進度呢？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我們希望在 2 年內就可以全部把它完成。

陳議員美雅：

2 年內路網完成。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對。

陳議員美雅：

然後之後再去動工的意思，還是通過以後再動工？有沒有先去跟中央了解，未來假設我們的路網已經通過了，但是中央在經費補助上面來講是沒有問題，高雄市還有自己的自付額，我們的經濟狀況是不是可以負擔，這些你們都一併考量過了嗎？不是說路網規劃了之後，畫了一個大餅，後續是無法實現，我們希望看到的是實現嘛！民眾要看到的是更便利的大眾運輸系統，對不對？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整體路網部分是做整體的考量，它同時會訂定優先順序，依照城市發展的進程跟財務的情境，另外財務情境的部分，我們有自償的部分，主要就是配合聯合開發的部分，像過去沒有啟動聯合開發。以台北來講，台北 9 條捷運如果沒有聯合開發的支撐，其實財務上也很難以平衡，因為中央對於台北補助的部分，最高是 50%，但是對於高雄的補助是到 84% 的部分，如果對屏東的部分，其實還會到 90% 的部分，所以每一個城市的財務情形不一樣，所以在財務面向的部分，我們是可以配合聯合開發的部分，然後來取得自償之外，同時也讓財務可以朝向平衡。〔…。〕好。〔…。〕好，我們發包完之後，接下來顧問公司開始進程，有一定的成果之後，我們會將這一部分請委員指正。〔…。〕

主席（曾議長麗燕）：

請王耀裕議員發言。

王議員耀裕：

有關捷運局的大眾捷運系統整體路網的規劃，誠如剛剛局長所說，這個是在 10 年前就已經有的路網規劃，當然，我們現在已經過了 10 年，縣市合併到現在也 10 年了，要整體的路網來做一個整個高雄都會區的交通狀況，以及大眾

捷運系統的補充及改善。這裡我要請教吳局長，這一條整體的路網規劃，我們就是到剛剛講的小港、林園這一條線，我們也都一直堅持一定要一車到底，剛剛吳局長也說過，行政院副院長也同意就是以一車到底，你們現在的可行性研究送出去的是一車到底，或者還是原本的方案，請吳局長答復。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吳局長請答復。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我們在 12 月 10 日送出去的是修正案。

王議員耀裕：

一車到底的修正案要重送了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一車到底、全地下。

王議員耀裕：

那個是 12 月 10 日修正完了又重送了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是、是。

王議員耀裕：

重送了，那這個計劃行政院交通部那邊核定了沒有？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可行性目前還在交通部。

王議員耀裕：

所以還沒有核定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昨天跟行政院副院長協商的部分，就是也把屏東縣整合進來，他也同意我們是朝一車到底，但是我們還是要完成可行性綜合規劃，接下來辦理機設之後，我們就可以辦理發包。

王議員耀裕：

所以我們目前 1,900 萬的整體路網的規劃，也是把林園和包括林園未來的屏東這邊，也納入這個整體規劃裡面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這個案子跟林園無關，因為林園的部分在原有的整體規劃已經有，而且我們現在已經陳報可行性了，所以林園這部分是不會再動了，沒有把它加進來。

王議員耀裕：

對，不會動。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也就是像紅橘兩線、黃線、輕軌的部分就不會再動，因為這已經在進行之中，我們檢討的部分是針對未來，也就是我們現在已經爭取可行性的部分，未來的部分譬如像橋科，橋頭科學園區之後，其實幾所大學的高雄學園線的部分，這些部分要不要做檢討及調整，整個還是會整體繼續調整。

王議員耀裕：

擴充的部分，原本有的就不會把它納入了，對不對？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對。

王議員耀裕：

好，請局長把 12 月 10 日再送行政院의 修正案，小港、林園一車到底的方案也提供給本席，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跟王議員報告，我們在 12 月 29 日會去幸福公園，再跟所有鄉親再做一次說明會。

王議員耀裕：

說明會之前，你先把這些計劃內容給我。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好，我們會將綜整的部分跟王議員做說明。

王議員耀裕：

好。另外，剛剛也講到橘線的部分，因為現在橘線只有終點到大寮，接下來高雄市開發的和發園區，再來就是經濟部工業局的大發工業區，接著下來就是林園工業區，所以這一條橘線有沒有規劃就由大寮延伸到林園，等於把所有工業區的範圍整個做一個連帶，有沒有這個案子？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在 100 年的整體路網裡面就有一條大寮、林園線，大寮、林園線的部分就有 13 站，但是目前因為自償率及可行性沒辦法達成，所以我們會先針對小港、林園線的自償率及可行性達成的部分來推，同時我們也在檢討，在整體路網裡面我們會檢討一個是整體路網、一個是它的優先順序。

王議員耀裕：

好，整體路網也把大寮橘線連接起來，因為現在和發園區陸續都開始在擴廠了，跟大發工業區整個連帶起來，等於工業區的交通網才能夠綿密啊！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整體路網已經有了，現在我們會重新考慮的部分是優先排列的順序，因為我

們會從整體路網裡面針對最優先的部分去爭取中央的補助。〔 … 。 〕

主席（曾議長麗燕）：

接著請林宛蓉議員發言。

林議員宛蓉：

議長，針對預算我支持，為了交通的便捷，也呼籲我們大家，對捷運輕軌的重視本席是沒有意見，但是我要跟局長請教一下，黃線捷運在前鎮區公所是起點站、也是終點站，但是我要請教一下，因為本席在這邊也質詢很多次了，但是好像沒有聽到局長的回應，黃線從前鎮區公所延伸到漁港的路線路網，現在你們有什麼作為、還是有什麼計畫，請回答。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吳局長請答復。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黃線到前鎮高中站之後要延伸到前鎮漁港的部分，行政院長跟交通部他們都已經有指示，就是要把它納入這次的整體路網裡面做檢討。因為之前沒有這一段，所以在整體路網裡面要先檢討，納入之後後續才有辦法再推動，所以院長已經有做了這些指示了。

林議員宛蓉：

那很好，因為漁港 60 億的重大建設，是屬於地方計畫型的中央補助，所以希望能夠讓前鎮漁港成為全台灣的觀光景點，又是對高雄未來的發展是一個亮點，所以這個捷運延伸的交通路網是很重要的。

另外本席還要請教你，本席在這邊也質詢很多次了，也沒有聽到你正式的回應，都是你的部屬跟我的互動。要請教你，捷運黃線原本的路線從鎮中路沿著五甲路到南京路。但是本席有這樣的建議，因為保泰路一邊是前鎮區、一邊是五甲鳳山區。如果能夠把這個路線改變，如果能夠增加一個站在瑞豐國小，就是崗山仔公園那個地方，是不是可以把鳳山、五甲的人口很多，但是崗山仔的人口也很多，如果能夠這樣子的話，對於未來捷運的承載量會是比较多的。對於這個你們有什麼阻礙，是不是也透過今天跟社會大眾說明一下。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吳局長請說明。

林議員宛蓉：

本席這樣子講，你聽得懂我的意思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我知道，轉保泰路要經過三個大轉彎，這三個大轉彎，我們如果做輕軌關節比較短，可以轉來轉去沒有問題。問題是捷運的長度比較長，長度比較長就沒

有辦法在那邊轉來轉去，就變成要鑽過民宅下面，鑽過民宅下面我們初步估計起來有六、七十戶。我們還記得一個蘋果森林產生的衝擊，就是要鑽過民宅下面，三個大轉彎都要鑽過民宅，對民眾的認知上面，其實他們就會很擔心，所以產生的衝擊就很大，這一部分我們目前才會轉到五甲路這個面向裡面來。但是未來的整體路網，就是我們在這個檢討裡面，還會針對整個都市發展情境跟它的需求，然後去增加整個路網的密度，會把它考慮到這個方向裡面來。

林議員宛蓉：

當然理想跟實際上的操作，或許會有落差，但是因為市民朋友也這樣建議，本席有做這樣的質詢。如果你對市民朋友有一些壓力的話，當然這可以討論，你也可以公開的講，因為有時候我們的質詢，有這樣的建議、想法，但是你們都悶不吭聲的話，變成議員在質詢時你們都不重視。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有，我們都很重視。

林議員宛蓉：

你們都有跟我做…。

主席（曾議長麗燕）：

再 1 分鐘。

林議員宛蓉：

本席覺得我這樣的質詢，你都沒有給我很正面的回應。如果沒有辦法從保泰路，本席建議如果走五甲路到三角公園那裡，是不是可以多設置一個站？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有，因為旁邊有一個農業區，現在都市計畫本來要開發，因為它的必要性跟公益性的部分，其實會面臨挑戰。如果我們把大眾運輸引進來之後，所以我們有調整車站，調整過來三角公園這邊，如果過來這裡在農業區的開發，我們就可以…。

林議員宛蓉：

我覺得也是有幫助，不然那個農業區一直都停滯不前。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所以林議員上次的建議，我們都有納入進來做修正。

林議員宛蓉：

如果這樣子可以改善崗山仔地區一些…。〔是。〕

主席（曾議長麗燕）：

邱于軒議員請發言。

邱議員于軒：

局長，我想請問一下，你剛才才講捷運紅線延伸到林園，並沒有納入這次整體路網的考量。但是你有去中央開會，所以我想請問你，高雄捷運目前跟屏東是不是可以接得起來？你去開會的結論，兩者是採高架化去接銜，還是地下化去接銜，這邊請局長做個簡單的回應。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小港林園線的部分，在 100 年的整體路網裡面已經有了，所以我們這一次調整的部分就變成它的興建形式。興建形式的部分，因為沿海路中鋼這邊，有兩排到三排的高壓電線，這個高壓電線其實都是供應全台灣很重要的電力所在，另外地下也面臨到很多的管線。所以最後我們討論的結果，如果我們要採取一車到底，我們就採取全地下。全地下我們到了林園之後，到林園還是有面臨到地下管線，這些地下管線對於我們整個樁位布設的部分，就會面臨到遷管相關的問題。所以我們還是採取全地下，全地下之後到了高屏溪，高屏溪接過之後上來，接下來屏東的部分全部是採取高架，因為他們沒有管線的問題。

邱議員于軒：

所以屏東地方是高架，但是以高雄地區是地下接高架的，是這個意思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全地下。

邱議員于軒：

所以未來會有一條小港東港線，是半地下、半高架，是這個意思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在高雄市的範圍是全地下，到了屏東採高架。

邱議員于軒：

到了屏東是採高架？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是。

邱議員于軒：

這次的整體路網，在小港會有小港東港線這個計畫在裡面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兩個是分開的。

邱議員于軒：

兩個是分開的？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對，分開的部分是屏東的部分，他們正在進行整體路網。高雄的部分，整體路網已經有把林園線含括進來，所以我們的部分是可以加速推進。但是高雄跟屏東的部分，其實他們有他們的計畫，我們有我們的計畫。但是還是誠如邱議員所提的，兩個部分還是要把它整合在一起。所以未來我們辦理的整體路網裡面，會再把它納進來。

邱議員于軒：

我覺得既然有辦法，你說 10 年才一次有辦法做整體路網，代表這是一個很盛大的計畫，而且也代表高雄市未來交通建設的整合。所以林園跟屏東跟小港之間，到底整個系統怎麼轉銜，局長這邊好好去做討論。

第二點，你剛剛講大寮林園線，是因為可行性評估沒有辦法做，就是自償性的經費不足，所以沒有辦法納入這次路網的整合裡面。但是其實你也知道捷運延伸到林園，如果變成地下化也是有自償性的問題。所以為什麼這次大寮林園線不能把它納入這次路網的通盤檢討？因為這也是 10 年前就提了。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跟邱議員報告，這裡面其實它的自償率，目前本業裡面自償率是負 22.12%。

邱議員于軒：

你是說大寮林園線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對。

邱議員于軒：

你有算過地下化之後的捷運小港延伸到林園，這自償率你要如何去突破？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那一部分我們原先是採取高架的形式，就是不能一車到底。

邱議員于軒：

我當然知道，當時就是卡在自償率，不好意思，我沒有辦法看到局長，主席，時間暫停。

主席（曾議長麗燕）：

時間暫停。

邱議員于軒：

因為你們兩個會擋住我跟局長溝通的視線，很抱歉。時間請繼續。同樣的大寮林園線也是有自償性的問題，但是捷運延伸到林園的地上也是有自償性的問題。為什麼這次大寮林園線沒有辦法納入呢？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這兩者之間有一個滿大的差異所在，因為我們循環經濟園區的部分正在加

速，是未來的發展所在。除了循環經濟園區之外，其實還有面臨到中鋼，他們有退休潮，這個轉換的過程裡面，其實也會增加人口。所以在整個人口的發展跟增加的情形之下，其實林園是有機會可以去連接這一部分，更何況屏東的部分它們有東港、大鵬灣。

邱議員于軒：

可是大寮的人口也有在增加，局長，所以大寮的人口可以從大寮一直繁榮過去林園，才會創造大寮林園線的促成，所以你這兩個是牛頭不對馬嘴，局長，你在跟我講循環經濟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因為循環經濟區所帶動的就業機會，我們都是第一個有就業機會，會帶動產業人口的引入，產業人口的引入，就會帶動整個居住人口跟地區的發展。

邱議員于軒：

因為我時間有限，本席具體建議是不是把大寮林園線也同時納入這次整體路網的評估。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好，我們會把它納入整體的考量跟整體的檢討。

主席（曾議長麗燕）：

再1分鐘。

邱議員于軒：

所以局長，本席具體建議你把這次整體的路網，把大寮林園線同樣的納入這次整體的路網評估，可以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可以。

邱議員于軒：

所以未來我們有機會大寮小港林園甚至一起到屏東東港，我們整個會變成一個南台灣的經濟重鎮，所以局長千萬不要漏了大寮林園線，不過很感謝你回應我的需求，感謝局長，謝謝。

主席（曾議長麗燕）：

好，林議員富寶請發言。

林議員富寶：

我要請教捷運局局長，局長，我這樣聽了整天，我們的捷運系統在市內的交通網，整個往北邊要接台南了，往南邊跟西邊都好，整個都有了，我就是沒有聽到東高雄，東高雄真的好像被埋沒了，我要請教局長，你們這次大眾捷運系統網路的規劃，東高雄缺席了沒有？是不是還是缺席？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吳局長請答復。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東高雄目前在我們的規劃裡面有一個佛光山線，佛光山線的部分，另外就是說我們從高雄捷運線，有一個後期延伸過來的部分，會有一個燕巢線的部分，所以兩條線會接起來變成一個東環，這一個東環的部分，其實我們也考慮到，就是如果繼續往旗山、美濃的部分有沒有機會，我們這一部分會把它納到這一次的…。

林議員富寶：

你應該要給我們機會。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對，所以現在就是配合都市的發展跟整體的…，我們會在這次的整體路網中把它納入來做評估。

林議員富寶：

你們跟高雄市民口口聲聲說東高雄是一個後花園，是說也是真的，我們每個禮拜的禮拜六，禮拜日塞車塞得很痛苦，我們的生活品質說真的，你們如果在禮拜六還是禮拜日，4點多要回到市內，最少要開2小時，如果是下班要回家了，也要塞1個多小時，事實上說真的，因為東高雄縣在就像個後院，我今天看報紙，因為寶來那幾個溫泉區今年已經有好像5間已經准了，所以我們改天又發展溫泉，加上南橫又要開通了，你想想看每天都塞車，所以你剛剛有說，我剛才聽他們說，說到屏東到林園現在要到大寮，現在到佛光山，佛光山離旗山近近的而已，拜託一下幫我們做個整體規劃，不要說高雄市的交通系統多讚，東高雄常常是缺席的，我們塞車塞得多可憐，我們就一個國道10號而已，國道10號你如果4點多要回來高雄，如果不早一點，2點多就回來高雄真的會塞車，有時候要載小孩要上課或要坐高鐵，說真的如果沒有中午就出來，事實上都是因為去六龜去南橫，就是我說雖然觀光是很好，我們的交通也一定是最重要的。

所以說要拜託局長，不要讓東高雄缺席總是充滿問號，因為你既然有考慮到佛光山，你們也稍微考慮到旗山，因為我們知道，國道十號要延伸到六龜新威，但是你國道十號到六龜新威，它從那邊開回來國道十號還是塞，也是還在那邊銜接，你們如果有一個看是輕軌也好，還是捷運系統讓我們不會塞車，對我們的生活品質也比較好，對東高雄觀光事業的發展也是一大利多，局長。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林議員建議的部分，我們會把它加進來我們這次的整體路網裡面做考量。

林議員富寶：

我如果不說，東高雄常常缺席這樣不好，因為我坐整天，一下子是岡山那裏的捷運，一下子小港，一下子林園、大寮，我沒有聽到旗山的，東高雄是一個環境很好的地方，你們如果去日本玩，日本越偏僻的地方，他們的交通做的還更好，這樣發展觀光才會有利多，你交通不好觀光什麼人有辦法發展，局長拜託一下，不要再讓東高雄缺席了，不要再讓鄉親表示遺憾，說你們這裡的議員是在做什麼，拜託一下看能不能在 20 年內看到旗山地區有一個新的願景，這樣好不好？以上謝謝。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好。

主席（曾議長麗燕）：

林議員智鴻，二次發言。

林議員智鴻：

謝謝主席，請教吳局長，當然不是預算的問題，今天發生一個比較新的事情，就是下午的時候台灣發生了一個本土的案例，我看針對跨年晚會的部分，新北市已經宣布戶外的集會停辦，台北市他們是要照辦，但是如果沒有戴口罩可能挨罰，目前高雄市的態度是遵照中央疫情指揮中心指示，因為這次的跨年馬上就要來到了，我們在這一次的跨年活動的現場，就是很別出心裁的是陸海空，有海上舞台，所以勢必到時候的亞洲新灣區，一定很多人搭了捷運搭了輕軌去到那裡，那針對現在已經有本土案例發生的情況之下，我們未來要搭捷運搭輕軌跨年的人潮，有沒有新的管制措施針對疫情的防疫部分？請局長回答。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吳局長請答復。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有關這一部分，市長每一個禮拜的禮拜二，像今天早上每一個禮拜都開來針對防疫會議的部分，所以防疫會議相關的運作其實都在整體的運作之下討論，目前為止針對大眾運輸本身，其實你只要搭乘大眾運輸就一定要戴口罩，藉由戴口罩，要依照規定，否則會有開罰的問題。

林議員智鴻：

如果有戴口罩進去，在裡面可能戴得不習慣，把它拿下來會不會有人在那邊進行隨時的稽查，進行開罰的動作。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我們之前運作的情形就是第一個立即勸導，第二個部分勸導不聽立即開罰。

林議員智鴻：

現在本土案例發生了，現在是全國開始在重新恐慌的時候了，尤其秋冬的時期，現在…。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目前為止在輕軌跟捷運上面，民眾其實都有配合戴口罩。

林議員智鴻：

因為這個紐西蘭的機師到底去了哪邊，開始有在做一些消毒調查的動作，但是他有沒有接觸其他人還不知道，有沒有去其他地方也不知道，所以我們希望說現在即將到來的跨年晚會，捷運是最重要的交通運輸系統，要加嚴管制，讓來到高雄跨年或高雄市民要去跨年的朋友，可以很安心的享受高雄的跨年夜。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這一次捷運公司全員動員，全部動員之外我們也配合捷警，在車輛跟車站之間去做巡查。

林議員智鴻：

這個部分一定要加嚴來管制，好，謝謝局長，謝謝。

主席（曾議長麗燕）：

林議員義迪請發言。

林議員義迪：

剛才林議員富寶在說的，剛才我聽了很久，就只有大旗美地區東高雄沒有納入，我記得在我部門質詢的時候我就有提出來說，局長你有答應我說要納入明年的這個規劃，應該記得吧，希望要把我們放進去，不要讓東高雄變成偷生的孩子，因為事實上東高雄真的，因為未來我們的藤枝四月要通車，溫泉區也通、南橫也通，整個以後東高雄交通絕對大塞車，你如果禮拜六日來看看，在高雄還是在美濃旗山要回來，整個路線都塞車，如果能用捷運有規劃，捷運也好輕軌都好，只要可以到旗山美濃都非常願意，請局長答復一下好嗎？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吳局長請答復。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林議員，你以前的建議，我們就有聽到了。

林議員義迪：

有。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所以上次也有跟林議員回報…。

林議員義迪：

有說要納入。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在明年中央補助裡面，我們在這個案子會納進去考慮。

林議員義迪：

一定要讓我們放進去，10 年內一定要完成，下個會期會再來看，好不好？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位還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同意辦理。（敲槌決議）

本會交通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愛珠：

交通委員會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審議完畢。

主席（曾議長麗燕）：

接下來，我們審議工務類，請召集人上報告台。專門委員請宣讀。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請各位議員接著看工務類，相關原案請參閱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彙編（續）。請看案號 2、類別：工務、主辦單位：工務局、案由：請審議為執行內政部營建署「提升道路品質計畫（內政部）」第六次競爭型補助計畫之審議核定工程及補助經費案，核定經費共計新臺幣 1,000 萬元（中央補助款 800 萬元（80%），地方自籌款 200 萬元（20%）），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款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吳議員益政，請發言。

吳議員益政：

局長，我們 1 年這樣可以申請中央補助是多少錢？有關人行道這個部分。

主席（曾議長麗燕）：

蘇局長，請答復。或者是林處長，請答復。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因為內政部整個案子是滾動式的，分階段來處理，要看我們的執行率。這個是因為在年底的時候，我們的道路考評有拿到優等，優等有給我們一個額度是 1,000 萬元。

吳議員益政：

就是我們年度最後因為表現不錯、優良，所以你就可以申請。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對。看我們的執行率，他滾動式的在檢討，這個案子有 1,000 萬元的補助，我們提兩個案子，第一個是鳳南路，因為我們已經有執行到一個階段，剩下鳳農到整個保泰路還沒有執行。

吳議員益政：

這一筆是用在哪裡？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什麼？

吳議員益政：

這一筆是用在哪裡的？這一筆。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就是用在鳳南路跟明華一路。

吳議員益政：

像我們在申請這個，其實我在講人行道坦白講是一個城市自己的自治事項，但是因為我們整個財政劃分的不恰當，變成連這種老舊、破舊的人行道，我們還要中央來補助。當然中央補助的錢對我們地方來講是越多越好，可是我們從一個人行道還要靠中央來補助，中央如果沒有補助，進度就推不動。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今年是這樣，一般如果做鋪面的改善，中央是不補助的，所以我們有提出來，像議員有看到的九如路。

吳議員益政：

他有補助嗎？九如路有補助嗎？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九如路是 3 億元，3 億元是中央補助的。

吳議員益政：

中央補助的嗎？〔對。〕你要做人行道就可以，還是比如說我們要做透水磚這種所謂海綿城市的，是有優先嗎？還是…？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他提過很多的面向，整個計畫的內容包括也要做 BIM，就是 BIM 裡面的建築模擬一些管線的、鋪面的，還有…。

吳議員益政：

所以說傳統的一般鋪面，他不會去補助。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他不會補助你這個。

吳議員益政：

像這種有主題式的才有可能就對了。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對，供給管的部分，還有透水磚、透水鋪面的。

吳議員益政：

好，知道，了解。但是我們上次去看，還是碰到一個問題，大家會擔心的。你鋪面做得不錯，包括透水性，整個海綿城市的效果會很好，但擔心的是高雄因為騎樓並沒有禁止停機車，機車會騎到那邊放著，如果用牽的大概也沒什麼破壞，大部分都用騎的，當然這是交通局的問題，也是警察局的問題。你們工務局在做這種特殊鋪面的路段，附帶無論是在做這個計畫的時候是不是要會交通局跟警察局？以後有做這種透水磚比較好的路面，怎麼優先來貫徹？因為你要讓機車不要再騎在人行道，本來就都不能騎，但是有關這個，你花那麼多錢，還申請那麼多錢，做的時候效果不錯，驗收的時候不錯，不到 2、3 個月就…。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這個，我們有跟交通局聯繫，因為有些都是有劃紅線的部分，當然還要加強取締。另外整個鋪面的抗壓，我們都有設計過，下面透水，我們是用紙模讓它透水下去。另外一個是上面，我們還是用混凝土，所以抗壓效果都不錯。

吳議員益政：

我們希望不管是中央補助的，還是我們地方做的都要往這個方向下去施工，往透水性的去做，包括自行車道，你在做也是要透水性的。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有，這都有在檢討。

吳議員益政：

謝謝。

主席（曾議長麗燕）：

童議員燕珍，請發言。

童議員燕珍：

謝謝主席。局長，我想請問你，什麼叫做競爭型補助？

主席（曾議長麗燕）：

蘇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競爭型就是他有額度，我們要提計畫。

童議員燕珍：

什麼？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提計畫到營建署，他會做評審。

童議員燕珍：

你懂嗎？每一條都一樣，不都是需要這樣做嗎？所謂競爭型，你的競爭型怎麼解釋啊？我不懂這競爭型是怎麼解釋。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因為營建署有訂一個辦法，他有幾個要項，比方說是不是有供給管或整合型…。

童議員燕珍：

那是不是優先的意思？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不是，就是每個縣市提的，他們有一個評審，會組一個評審委員會，然後去把…。

童議員燕珍：

看哪個縣市最需求，對不對？〔對。〕就是哪一個縣市最需要就先做就對了，〔對。〕是這個意思。〔是。〕我想請問你，現在高雄市的人行道老舊破損得非常嚴重，你應該知道。你們在先後的順序上如何去處理呢？什麼先，什麼後，因為現在看到很多人行道都是破損不堪，怎麼樣去做一個順序？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第一個，我們大概有幾個優先次序，比方說是在商圈或是大眾捷運經過的路線，就是民眾比較使用的路段會優先。其餘的部分，比方說有損壞，我們都可以局部的去修，如果碰到中央像前瞻計畫或生活圈計畫的時候，它是整段的，比方說連鋪面或者是供給管或者是透水鋪面，就是童議員上次看的九如路或者是三民國中周遭的，我們會用比較大的計畫去爭取來改善，比方說九如路整條路段，這種情況，我們會分類來爭取預算來執行。

童議員燕珍：

局長，我覺得應該是這樣，就是說有些人行道雖然不是在很大的路段或者很明顯的路段，可是由於它的破損狀況已經影響到民眾行的安全，你就應該優先考量。不然的話，破損不堪的時候，雖然不是這麼明顯的大路，可是已經造成民眾會摔跤、跌倒，老弱婦孺都會因此而摔跤，這個情況是不是可以優先來爭取，先行來修繕？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這個部分，我們會持續來爭取。

童議員燕珍：

好。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就是剛剛童議員所建議的這些路段，比方說類似通學道，我們有計畫也在做，或者是社區型的道路。我想童議員的建議，因為我們都要去配合中央的所謂競爭型，我們就會提需求去爭取這樣。

童議員燕珍：

對，因為你如果提競爭型的時候必然是提比較大的道路，比較明顯的一些步道，對不對？所以你們才會提出計畫給中央，可是本席的建議是我們以務實來講，以民生考量來講，還是以現有真的是造成危險的道路先行來優先考量來做修整。現在你們有沒有做一個總檢？就是說高雄市到底有哪些人行道是必須要先行來修的，就是你們在提出計畫的計畫內容，我們可以看得到嗎？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這個部分我們每年會去盤點，如果議員…。

童議員燕珍：

我們可以看得到嗎？譬如說你明年準備要做的人行道整修的部分。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這個資料，我們可以提供出來。

童議員燕珍：

可以看得到。可以提供給本席嗎？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可以。

童議員燕珍：

可以，好，就是把你們明年已經預算要所謂的競爭型的步道，你們爭取到可以先行整修的步道先讓本席了解，好嗎？因為有些真的是需要你們做的，我們也希望先提給你們做一個參考跟需求的考量，好不好？可以嗎？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可以。

主席（曾議長麗燕）：

陳議員美雅，請發言。

陳議員美雅：

局長，本席這邊想要跟你討論關於人行道的相關問題。首先我想你應該要聽到很多市民的心聲，譬如說婦女們推著小朋友的嬰兒車，在人行步道上她遇到的都是坑坑洞洞的。或者有一些長輩，在推他們的輪椅的時候也是窒礙難行。所以我在這邊要建議你，有關於人行步道來講，是不是可以多規畫一些無障礙的空間，還有人行磚道坑洞的部分，請你們能夠優先去做修復。特別還有一些人行道樹，因為樹根竄起的關係，所以導致周邊的磚道都是龜裂的，這個部分你們勢必要補足經費去做修復。我想全高雄市都面臨這樣子的問題，這是目前人行步道遇到很大很大要突破的困境。

我看到這一筆補助經費，我看到了其實還滿高興的，但是我覺得還是不夠。

你想想看，高雄市現在面臨這樣破損不堪的人行步道我想是非常多的，坑坑洞洞的地方到處怎麼數都數不完，所以我覺得這個是一個很嚴重的問題。局長，是不是請你可以告訴我一下，有關於中央在補助這些提升道路品質計畫來講，不要講說我們高雄可以爭取到多少？中央 1 年大概會編列多少這個經費？還是這一筆是特殊的，只有 1 筆而已嗎？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這個部分中央大概每年約有 20 億，讓各個縣市去爭取。

陳議員美雅：

20 億。今年我們只有爭取到這一筆嗎？還是？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不是，今年爭取多少我會請林處長報告。〔好。〕今天這一筆是我們年初的時候有爭取，中央在 20 億的過程之中，如果各縣市有結餘款，他會通知我們再去爭取。今天提這個墊付款 1,000 萬就是他有滾動式檢討，還有剩餘款的時候…。

陳議員美雅：

局長，我想問你，我們市政府有沒有去做了就是去檢視這些所有的人行步道？你們去評估過其實如果要修復這些道路大概要花多少的經費？然後可以專案跟中央爭取幾年逐步把它汰換掉，你們有去做這個工作了嗎？應該是沒有對不對？因為沒有，所以要求你們現在開始，可不可以來做？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這個我們可以來做一些彙整。

陳議員美雅：

現在開始來做好不好？因為我聽到很多市民朋友，甚至有一些像以前有一些國外的朋友來到高雄，因為他們會在高雄市區散步，發現人行步道上都是坑洞，我覺得這個也很損我們的城市形象。所以我才說，如果中央他 1 年，照你剛才講的 1 年有幾億？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20 億。

陳議員美雅：

20 億，每年都有 20 億嗎？如果我們去評估出來高雄市整體的人行步道，去重新做修復以後，或是部分的修復，我們抓一個大概的總經費是多少？然後專案或是競爭型的也好，各種計劃型的也好，跟中央做專案式的，請他們逐年編足，這樣才有辦法讓每一條破損的人行步道獲得修復。不然有一些議員同仁大家也會質疑，為什麼今年是這一條，明年又是另外一條？但是有些人建議的路

段你們卻遲遲沒有去做修復啊！對不對？具體的部分你們可以承諾吧！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可以。另外，是不是我也跟陳議員報告，就是有關騎樓…。

陳議員美雅：

無障礙空間你們特別…。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無障礙空間。

陳議員美雅：

對，你們一定要去做規劃一下。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目前我們有兩個部分在做，一個是我們會把騎樓整平。

陳議員美雅：

好，我把問題問完你待會一併回答，就是希望能夠把無障礙空間也能夠建置好，方便媽媽推小朋友的推車的時候。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這個部分我們已經開始在著手。

陳議員美雅：

還有後續這些人行步道修復以後，後續維護的經費你們是不是也應該要抓一下？這一些我想高雄市的市政財政困難，所以還是中央能夠給予經費補助是最好的。所以你們都一併估算，全部的人行步道修復，我們大概要花多少錢？後續逐年可能要編列維修的經費你們都一併去抓一下，然後全高雄市的人行步道去通盤，去趕快重新檢視一下，這個部分你具體承諾、說明一下就好。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這部分我們會依陳議員的建議，我們做一個高雄市人行步道，就是無障礙或是有破損的普查。我們會排一些優先次序，比方說，剛才我提到的商圈、大眾運輸、通學道或是社區的道路，我們做一個優先的排序，然後中央有經費釋放出來之後，我們去爭取補助。〔…〕這個是因為最近他有前瞻計畫或是生活圈，他的額度會大一點，額度大的時候我們就爭取多一點。〔…〕

主席（曾議長麗燕）：

陳議員玫娟，請發言。

陳議員玫娟：

我想問局長，你剛剛有提到說這個 20 億讓各縣市去申請，高雄市為什麼就只有申請這兩條？還是說像你講的年初已經申請過了，然後這個是年底的，你再說明一次好不好？我沒有聽清楚。處長，請答復。

主席（曾議長麗燕）：

林處長請答復。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因為我們在申請的時候像今年就有九如路、華夏路、中華五路、自由路跟岡山河華路、巨輪路，大概我們爭取將近 4、5 億左右。那這個是因為執行率比較好，配合我們上次道路考評是拿到優勝，中央再額外給我們 1,000 萬。

陳議員玫娟：

額外給我們這兩條就對了。〔對。〕因為，這裡面有左營跟鳳山，當然別的選區他們會覺得奇怪？為什麼就獨厚這兩個地方。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所以華夏路我們會拿到明年的，再去爭取華夏路剩下崇德這後面有一段嘛！我們會再去爭取。

陳議員玫娟：

所以華夏目前也還沒有做完嘛！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沒有，還有第三期沒有做完。

陳議員玫娟：

還有第三期。我先提人行道改造，我覺得過去我們有很多人行道改造，碰到的問題包括華夏路都一樣，第一個，剛剛陳議員提到的，樹根竄根的問題。樹根竄根常碰到我們要移植樹的時候會碰到一些阻礙，你們是要換樹種，還是就由原地的樹來做改造而已？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我們有一個諮詢委員會來討論，比如有一些像華夏路的黃連木我們就保留，因為它樹形本來已經存在那邊。

陳議員玫娟：

你碰到黑板樹或者是那些…。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那些我們現在都透過諮詢委員會來檢討，如果對於不適合的樹種我們就把它移除掉。

陳議員玫娟：

如果你們碰到抗議的話，你們有辦法嗎？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我們提出來，已經納入諮詢委員會裡面，大家一併來解決，包括愛樹人協會都在我們的諮詢委員會裡面，我們都把它提出來。

陳議員玫娟：

我還要問停車空間的問題，往往很多的人行道改造之後，過去很多原有的停車空間，有的會被犧牲掉。第二個，人行道改造原來的路寬有的可能會更大，更大的時候整個行車的路幅會縮小，就像裕誠路就是一個很失敗的例子。你現在做的是明華路，其實明華路的狀況跟裕誠路其實不會相差太多，只是裕誠路它是一個小吃街，很多人賣吃的。明華路其實他也有很多的商店。我們現在比較擔心，坦白講，我們是一則喜、一則憂，高興說終於要把明華路整條做造街讓它更好，可是你們造街的同時，如果你們把人行道的路幅擴寬了，明華路它本身並不是一條很寬的馬路，會不會因為這樣限縮了明華路車輛通行的空間，會不會更容易塞車？這是第一個問題。

第二個問題，人行道你現在要整修，原本在路邊有劃了很多的機車格、汽車格，事實上那個地方就是凹子底 25 期，是最早發跡而且是最熱鬧，地價也最貴，然後停車空間也是最少的地方。那個地方如果未來你們造街，停車空間你們怎麼規劃？你們是不是會犧牲掉很多的車格，造成很大的民怨，因為裕誠路就是一個很失敗的例子。由八十幾個停車格，因為造街變成 8 個停車格，民眾罵死了啦！機車格還是後來陸陸續續請你們增加、一直補，你看已經多少年了？裕誠路到現在是這樣子補來補去的。

我現在也很擔心明華路它會有同樣的狀況，我在這邊拜託局長跟處長，你們要造街我們很高興、很歡迎，因為讓整個城市街道變漂亮，但是你們改造之後路幅改變，造成我們行車空間限縮、造成塞車或者未來的停車空間沒有，或是犧牲掉了，這個都是我們擔心的。所以我在這邊拜託養工處，你們要做造街，OK，我們很歡迎，但是我拜託一些問題，包括斜坡道的問題，有一些斜坡道是必須申請的，但是你又必須要他是店家，你才要讓他申請停車空間，一樓是停車場，你們才要做斜坡道，沒有，可是你要知道明華路整條路都是商店，怎麼可能做停車的空間？然後又有人是需要有斜坡的，到後來你們不做的時候，住戶就自己做了，然後整條街又很…。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因為我們在做人行道的改善，第一個會召開地方說明會，跟他們講一下。最重要的是我們的車道數不會減；第二個，停車的格位數也不會減，我們會做個規劃。明華路，跟議員保證，這個絕對是沒有問題的，我們會做鋪面跟夜間照明的改善，整個車道數、停車格位都不會減少。〔…。〕交通區域的改善會做一個調整，但是停車格位數不會減少。〔…。〕確定。〔…。〕斜坡在申請的時候，都按照比如說你是醫院或診所，會包括一個大樓的地下室都會留設坡道。如果住戶前面本身一樓有停車空間的話，我們會留設他的汽車斜坡道；不

然的話，在街口跟街口二、三十米中間會做一個無障礙的斜坡道。〔…。〕私設就拆除啊！本來人行環境就是要維護行人的空間，因為他私設的，用混凝土就已經弄到我們道路的範圍，發生很多國賠的時候，責任要釐清啊！〔…。〕那斜坡就變成行人跟機車或汽車的衝突性，人行道本來就不能夠讓機車上去啊！這是一個守法的概念啊！

主席（曾議長麗燕）：

好，請李議員雅靜發言。

李議員雅靜：

我想要請教一下，因為這筆預算裡面有一個鳳南路的部分，為什麼當初會選鳳南路來改造呢？處長。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我們在鳳山市，幾乎人行道是沒有做一個改造過，第一個就是在從我們的國泰路做一個改善；接下來，鳳山地區的人行道…。

李議員雅靜：

我只是詢問你，為什麼會這麼多條有人行道的道路，為什麼獨獨選一個鳳南路的人行道做改善工程呢？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這個鳳南路是之前，在 106 年有提出一個計畫。〔為什麼？〕因為它本身原來的鳳南路，我記得裡面有做一個…。

李議員雅靜：

你既然選擇了鳳南路，你什麼問題都沒有幫忙解決到？你只把中間的分隔島打掉後再重新蓋起，又重新用路緣石弄弄而已、只是把土挖一挖、把樹拔出又插入而已，你們什麼都沒有做。人行道，你們也沒有幫忙做改善到哪裡去。一部分做、一部分沒有做地！你們有沒有先去評估過到底哪裡是我們真的需要改善的？就像你剛剛提到的，也是本席一直在跟你提的，原來車往的地方南京路，你不去做，卻去做鳳南路。原來車往甚至緊鄰著我們衛武營國家兩廳院，在衛武營兩邊的人行道，從民國六十幾年開始到現在沒有大翻修過，爛的爛、破的破。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我跟議員報告，南京路，我們今年…。

李議員雅靜：

你不去提競爭型補助，那裡你要花多少錢，你知道嗎？反而那邊你不提，卻提鳳南路，你到底改造了什麼？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鳳南路是有做，剩下一個鳳農到保泰路這 300 米沒有做，其他鳳農一直到 88 這邊已經有做完了。

李議員雅靜：

我沒有說你們沒有做，你們只是做中間的分隔島；人行道，你到底做了什麼東西？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我們人行道有改善，整個換成平板磚，還有…。

李議員雅靜：

我們要不要再去逛街看看？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會做供給管啦！

李議員雅靜：

你做了人行道以後，到底有誰有感受到？我們的公車能夠進去嗎？還是不行啊！你鳳南路做了改善以後，好歹你也做個類似汽車或公車可以停靠的。整條鳳南路這麼長，我公車完全進不了，你到底做了哪些人行道的改善？這個你也能提競爭型的計畫？我也覺得很妙。不要說南京路這麼大條，你沒有辦法吃下來，鳳山那麼多的人行道可以去做改善，甚至是市中心，不要說哪裡，就說我們市議會附近的自由路好了，它也是有人行道但有去改善過嗎？也沒有啊！也是破破爛爛的。

五甲一路也是，五甲一路整條沿線，你看它的人行道是不是被整個樹根竄過，有的還傷到我們的側溝，我們的側溝壁是破了，都被樹根竄了出來，你們完全沒有去考慮到這些。有沒有人在使用？有，很多人，尤其是長輩、孩子們，都是靠人行道在步行的，所以拜託你們在評鑑，送這些案子的時候，請你們要審慎地去評估，就像你們在評估我們一直在建議的哪些道路，真的是超過二十年都沒有來幫我們做過刨鋪，叫你們來會勘，你們馬上說，它的指數小於 40 不能用。然後那個道路，我們會要求，絕對不管是上下班時間、或者非上班時間，其實車流都很多的。甚至長輩很多住庄內的，你們那個不做反而去做鳳南路，那條路，我倒是覺得還不錯。那個人行道，你說有改，我沒有感覺到；我唯一有明顯感覺到的是，你把中間的分隔島，也沒有全部剷掉，你只是把路緣石拿起來、土挖一挖後樹又重新種下而已，我們都有去監工。處長，能不能把錢花在有用的地方啊！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南京路，我們今年會有提出來，我們是從衛武營藝文中心旁邊，已經做到…。

李議員雅靜：

我知道你會提出，因為我有約局長跟你去前線會勘過；局長，也有承諾…。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這個我們會爭取，好，南京路我們會爭取。〔…。〕中央已經有提計畫上去了嘛！到時候我們還要去簡報去爭取這個計畫。〔…。〕好。

主席（曾議長麗燕）：

宋立彬議員，請發言。

宋議員立彬：

首先本席要對我們工務局和養工處給予肯定。事實上，這段時間，你們對於道路也是很用心在做，尤其養工處長對於刨鋪這些瀝青，都做嚴格的管制，但是本席也有一些問題。局長，我請問你，道路鋪設瀝青是有分別大車在走的，譬如說 20 米以上或是 6 米以下的，有分瀝青嗎？它的程度有分嗎？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我們道路的設計，基本上它會根據交通的流量去設計，從它的基礎到面程，我們都有做設計。根據它的載重和車流量有做設計，然後再去施作。

宋議員立彬：

做瀝青應該是有區分吧！譬如說這邊的工業區所用瀝青的程度要多少？如果這邊只有機車而已，瀝青的程度就比較低，應該有區分吧！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有，這個我們會做配比的設計。

宋議員立彬：

本席為什麼說這個，因為本席的選區也是有很多工業區，它的道路因為拖板車、貨車很多，車輛既大又重，所以只要下雨，車輪壓過瀝青就會造成坑洞，有坑洞後就變成我們要去修補嘛！但是修補完後其實也沒有用，本身它一體成形就沒有辦法了，你後面修補的又怎麼有效！所以本席選區裡面有很多這種問題，因為被大車壓出一個坑，然後坑洞越來越大，你們就去填補，填補完後遇到下雨，又繼續變成這樣。局長，這有什麼方法可以處理？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像這種東西，我們在一般的工程實務上叫做車轍，就是車輪壓下去有一個車痕。所以這個部分如果我們有碰到這種路況的時候，我們不會只有鋪表面，我們會把表面挖掉然後基底層做一些加強，看基底層是不是承載力不夠？我們做地質改良好之後再回鋪瀝青，所以這個部分我們在幾個工業區，譬如說像南星計畫那部分，我們就有做基底改良。第二個部分，我們也會在瀝青的配比，就

是不是用傳統的瀝青，我們用改質Ⅲ瀝青，就是配合道路如果有重車輛通過的時候，會去做這些不同的工法。第二個部分因為我們知道任何道路的設計都是有一定的載重量，如果說經常超載的時候，當然道路就沒有辦法負荷，所以這個部分我們也會配合警察局來宣導車輛不要超載。

宋議員立彬：

局長，路面路平的品質很重要，但是如果道路沒有算載重量或是瀝青不夠好，當然他的坑洞會越來越多，譬如說瀝青的接縫處做的好不好或是和旁邊的水泥有沒有聯結，一般來說柏油路都是先從旁邊開始破掉。再來就是人孔蓋，在道路上 100 公尺以內，我曾經看過最少有 15 個人孔蓋，15 個人孔蓋當車子經過的時候會一直震動，到最後一定會下陷嘛！下陷後就會造成養工處要叫相關單位來做填補的動作，但是都沒有效，這點本席轄區內有很多這種問題，晚上只要車子經過就蹦蹦跳跳的，我相信局長也常接到很多市民打 1999 專線。所以本席也提議局長，這種情形一定要全盤考量，人孔蓋的問題和瀝青的深度到底要怎麼做，一定要有個全盤的考量，不要每年都在鋪路，今年路鋪好了明年又要鋪一次，這樣對於我們養工處的名聲也不好，因為處長有時候半夜 11 點 12 點又接到我的電話，都是因為人孔蓋下陷的問題，所以我都常打電話給處長，所以本席對於你們工作上的態度給予肯定，請你們繼續把道路顧好。

主席（曾議長麗燕）：

黃柏霖議員，請發言。

黃議員柏霖：

我呼應剛才吳益政議員提到，因應極端氣候，我們要推動韌性城市，所以希望未來很多的人行道都能夠用透水性的材料，當然包括材料的改變還有施工的程序，但是他的好處是不會把所有的水都集中在下水道，因為每次會下大雨通常都是漲潮，水排不下去就往回溯就會淹水，所以我們把它分散開來我覺得這是一個對的方向，這是第一個。現在有兩個問題，第一個跟局長還有處長提一下，如果是學校的通學步道，我覺得鋪面的色彩是應該可以讓學校跟學生來做決定，不要都是深灰色，因為我們的城市可以很多元，有好多顏色是可以被選擇的，譬如說某一個國小剛好要做通學步道，學校來發動一個活動讓孩子自己來選多好，從小就可以有投票權，我就可以決定我們學校的門口是紅色的也好，是水藍色或是綠色都沒有關係，大家共同來決定，我覺得這個是可以做，因為基本上費用不會高到哪裡去，但是我們也不要太多顏色，七種十種大量可以用得到的，讓學校跟孩子來共同參與，我覺得這是好事。

第二個是樹的問題，如果有一些明明知道未來 5 年、10 年後會竄根的，那我覺得我們現在在做的時候就應該勇敢去做面對，因為我們必須看到，因為樹

種下去，你不會 2 年後再把他拔掉嘛！你也希望樹可以在那邊好好活下去，如果你明明知道 10 年後他會竄根，不管是推嬰兒車也好，走路也好，長輩也好，若是因為這樣又跌倒，到時候如果又要求國賠大家都很麻煩，所以既然有一個諮詢委員會，我們就應該在這件事情上態度一致，該換就應該換，比如說我們提到很多黑板樹很會竄根，就應該勇敢地去把它做處理啊！一個城市有很多人關心公共議題和關心樹，我都支持，這也很好。但是如果你明明可以看到未來 5 年 10 年，15 年後一定會發生事情的，我們為什麼不現在就直接把它處理好？所以我也同意剛剛處長提到組一個委員會，不是處長說了算，也不是局長說了算，我們一起來討論，把相關專業人士也好，社會熱心人士大家一起來討論共同來做決定，為什麼要換？如果他未來一定會發生問題的，這就是一個很好的理由啊！我走過很多人行道路是非常的不平，如果突然一個不小心就會跌倒，你們想想看，我們都會遇到這種情形，如果換作是長輩該如何是好？這些我覺得都應該去考慮。如果人行道做汰換時候，如果那個是需要被換的，我覺得要一次就處理好，這樣子才能夠一勞永逸。

所以人行道的鋪面，通學步道的部分，色彩的選擇，還有未來包括透水性材料的使用，包括工法等等，我知道那個好像貴大概 10% 左右，因為那一天你們現場副總工程師有在，他有做簡報，還有副局長也有去，這個都好事。然後再來就是樹的問題，我覺得更應該積極來面對，如果真的要換，我覺得要做處理的時候就要換，那天我們去氣候變遷小組是跟他們去，在十全路那一段，他們那個校長已經去研究說我們這個要種什麼樹，未來以後會春夏秋冬多漂亮，結果一個下去回到原形什麼都沒有做，時間又浪費掉了，我覺得很可惜，所以針對這個是不是局長和處長來答復一下，請。

主席（曾議長麗燕）：

蘇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有關黃議員建議的通學道的色彩，我想讓學生去參與這是一個很好的事情，因為他自己的學校自己的環境，這個部分我們日後會朝著這個方向來執行。

黃議員柏霖：

謝謝。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第二個部分也要跟黃議員報告的是說，樹木修剪的諮詢委員會目前已經成立了，也開過 2 次會，其實我們有府內的和府外的，包括一些 NGO 團體都有參與在這個團體裡面，像我們第 2 次會議的時候，甚至於過去對樹木的處理都是移植，我們這次有聽到一個聲音，不是移植而是移置，如果這個真的不適合，

不需要再把它放到其他地方去，這是觀念很大的進步，所以日後如有碰到關於人行環境的竄根或者是日後在城市基礎建設要種樹的時候，我們會透過這個委員會來徵詢大家意見，因為樹是大家都很愛惜的，但是如果影響公共安全的時候，移開時也很不忍心，所以我們要從源頭就開始做規劃管理，這個我們繼續執行，以上報告。

主席（曾議長麗燕）：

陳若翠議員請發言。

陳議員若翠：

有關提昇道路品質的這個計畫，我沒有意見，我也是給予肯定。但是對剛剛有很多的議員，尤其是對於自己的本區，因為我們經常都在透過民眾一些陳情去做這方面的會勘，尤其是用路人「行的安全」，走在道路上如果連人行步道都沒有辦法來做這方面的一些安全維護，我想這個部分真的值得來做一些檢討，我想剛剛大家也討論到有關人行步道，我想先請問一下我們局長，為什麼這次的案子只有鳳山和左營這兩個案件，其他區沒有嗎？還是說下一次還會再重新的提出這樣的計畫案？

主席（曾議長麗燕）：

蘇局長請答復。

陳議員若翠：

是今年輪到鳳南路的人行道改善計畫跟左營區的人行環境的改善工程嗎？你們怎麼樣去選取這樣的區域？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和議員報告，剛才有提到是年初有申請計畫之後，營建署在執行的過程因為我們這一次的道路考評成績優良，所以他有額度給我們，那我們養工處就是透過來以往的一些…。

陳議員若翠：

明年還會有這樣的額度嗎？還是說我們必須要提出這樣的一個申請計畫案？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這個每年都會有一個，目前最大宗的叫做前瞻計畫或是生活圈的計畫，我們都會去提申請案。

陳議員若翠：

我這邊要提一下，因為接續剛剛有幾位議員所提的人行道的步磚，我們的市政府這邊有說是用哪一個部分的材質嗎？我發現材質有一些空心磚、連鎖磚、植草磚、透水磚，是不是可以請處長這邊回答，還是養工處或局長要回答我？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我請林處長回答。

陳議員若翠：

現在是用哪一個材質？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我們現在大概都是用平板磚。

陳議員若翠：

平板磚？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就是 30 乘以 30 高壓平板磚。

陳議員若翠：

這個透水性好嗎？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因為要審查的時候，像一般的競爭型計畫就是它的長度比較短，有些是要透水的，這個計畫裡面因為透水磚本身抗壓強度比較少。

陳議員若翠：

所以我們現在人行道都是統一的，一致性都是用高壓平板磚，是不是？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對，高壓平板磚。有些是營建署在推廣的，就是能夠用透水磚，但不是全面性的，要符合它設計裡面的要求，就是整個計畫的需求性。

陳議員若翠：

我是覺得這個部分我必須要反映，大家知道在中正路兩邊其實有很多大樓、大廈都在跟我們反映有一些地方真的是有高低差，尤其常常會有些低窪地方一下雨都非常容易積水，這個到底是我們的材質關係，還是排水性不良？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這個我們會去看看，因為中正路是早期做的，早期它是用 60 乘 60 的。

陳議員若翠：

你也知道每次只要一下雨，大樓的住戶就會來跟我們做這方面的反映。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這個我們回去現勘看一下，如果有些局部的，我們來做個改善，因為它有些都破損了，而有些可能裡面用比較軟底的，以前沒有用混凝土鋪在下面，所以車子一壓有些是破碎的，我們再去看一下。

陳議員若翠：

像這個你們還會做一些定期的，譬如剛剛也有議員提到有破損的這些人行道磚，你們有定期去做這方面的一些更換？還是人家有通報的，然後到養工處這

邊來，你們再去補修？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這個因為跟道路一樣，一般道路巡查跟修補都是一樣，有些是點的，有些是局部的，如果真的很不堪了，就是全面性的。

陳議員若翠：

市民還是希望有關部門，尤其是人行道部分的用路人安全，現在有些機車、汽車有時候都開到我們的人行道上面，我對於處長剛剛在講不能開上去，問題是我們現在沒有一個法則說，人行道上絕對要嚴格禁止機車或腳踏車到人行道上，這個部分當然對於我們用路人的…。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好，我們跟相關局處來配合。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還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同意辦理。（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工務委員會審議完畢。

主席（曾議長麗燕）：

接下來我們審議財經類，請召集人陳議員若翠上報告台，請專門委員宣讀。

本會財經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看財經類部分，原案請參閱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彙編（續）。

請看案號 2、類別：財經、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經發局、案由：為執行經濟部水利署補助市府辦理「110 年度自來水用戶設備外線—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特別預算核定補助經費 1,884 萬 4 千元（中央補助 1,300 萬 2,360 元、市府配合款 584 萬 1,640 元），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張議員漢忠，請發言。

張議員漢忠：

局長，我請教你，水利署補助的自來水前瞻計畫 1,884 萬 4,000 元，這些補助部分我在這裡要麻煩你解釋，重點是我看到高雄市補助款是 1,884 萬 4,000 元，為什麼屏東是 9,000 萬？有哪裡不一樣？

經濟發展局廖局長泰翔：

簡單跟議員報告，以這個來說的話，主要是補助接管這一塊，所以是在於他們的自來水已經到這一區，然後他們要去裝設自來水，它補助的方式主要是由用戶去跟區公所申請，裝設完之後跟區公所申請，區公所就會來跟我們這邊

做申請。一般來說，就我們統計過去的案件，主要會來自於在我們的山城居多，包含六龜、旗山，美濃其實超過半數，主要是補助這些，主要也幫助他們使用自來水的權利。

張議員漢忠：

我要請教的是目前屏東自來水接管率較低，但是現在補助金額卻較高，我目前看來是屏東最多。

經濟發展局廖局長泰翔：

主要是因為他們的自來水整體普及率比較低，所以針對普及率比較低的，中央補助的經費相對來說就會比較高。以我們來說的話，從 106 年就開始透過前瞻基礎建設經費做補助，每年大約都是在 1,800 萬到 2,000 萬不等。

張議員漢忠：

你說目前屏東使用自來水普及率較低，未來給他們較多補助是要鼓勵他們都使用自來水，是不是這個意思？〔是。〕應該是這個嗎？

經濟發展局廖局長泰翔：

對。

張議員漢忠：

好，謝謝。

主席（曾議長麗燕）：

王議員耀裕，請發言。

王議員耀裕：

請教經發局長，有關 110 年度自來水用戶設備外線前瞻基礎特別預算核定補助 1,884 萬，據本席所了解，在整個高雄地區還沒有自來水的滿多的，光是 1,884 萬左右，這一筆經費足夠嗎？我要請問之前 109 年、108 年中央補助大概是多少？請局長答復。

主席（曾議長麗燕）：

廖局長，請答復。

經濟發展局廖局長泰翔：

我先回復你第二個問題，從 106 年開始，我們就有開始做這種自來水用戶外線的補助，106 年當時其實還沒有前瞻的預算，主要是 400 萬，在 106 年的前瞻是 800 萬，所以是 400 加 800 萬，就是 400 萬的中央預算跟 800 萬的前瞻預算。

王議員耀裕：

1,200 萬。

經濟發展局廖局長泰翔：

對，107 年的時候其實就到 1,800 萬，在 108 年的時候是 2,000 萬，109 年的時候是 2,100 萬，明年是 1,884 萬。每年其實補助金額上下變動幅度不大，主要會對應到的戶數大約都是在 1,000 戶左右。

王議員耀裕：

今（109）年因為很多在高雄地區要申請補助的人，當然他送件了，有時候也拖將近半年，半年都還沒有收到核定的補助，我們追蹤才了解，因為可能我們這邊的作業或是我們的金額不夠，像今年在這裡已經申請大概多少？今年的金額有多少？

經濟發展局廖局長泰翔：

以今年來說的話，目前申請的案件數是 1,117 件。

王議員耀裕：

金額多少？

經濟發展局廖局長泰翔：

金額是 2,100 萬左右。

王議員耀裕：

對，這是今年的部分。所以很顯然的是我們編列的預算不足，如果已經超過這一筆預算，怎麼辦？後續的這些用戶是明年再補給他或是就沒有了？

經濟發展局廖局長泰翔：

這一塊我們就會看後年度是否還有預算，然後再繼續做努力，另外…。

王議員耀裕：

對，就像 109 年已經排不上來，110 年它有沒有辦法再用 110 年的來支付？

經濟發展局廖局長泰翔：

在 109 年申請的，我們就會繼續用 110 年的來支付，也會優先來辦理，這沒有問題。

王議員耀裕：

好，因為我們高雄地區的確水質不好，而且我們也鼓勵高雄市民要儘量用自來水，但是很多地區就是因為沒有自來水才用地下水。所以在這裡我們也要繼續向中央爭取，把這個額度再擴增，中央的補助更高，也由市府自己來編列，這樣才能滿足我們市民朋友的需求，好不好？

經濟發展局廖局長泰翔：

好，謝謝議員。

王議員耀裕：

所以也請局長再繼續爭取，謝謝。謝謝主席。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還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同意辦理。（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看案號 1、類別：財經、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案由：請審議有關本市「大社區觀音山市集等 33 處攤販臨時集中場」申請設置一案。委員會審查意見：送大會公決。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我們先請委員會說明。

財經委員會委員陳議員若翠：

有關議長交議市府提案的這個 33 處攤集場案，因為我們小組成員對於本案沒有共識，仍然有很多不同的見解，因此提到大會來共同討論，所以提請大會做公決。以上。

主席（曾議長麗燕）：

請經發局說明。

經濟發展局廖局長泰翔：

在這邊跟大會報告，關於這個提案，它是從 101 年開始，當時一開始是在 3 年內要提出，在 104 年的時候我們延了第一次，所以延到 107 年。108 年我們又延了一次，所以在今年的 11 月 11 日，就是大家所謂的落日條款，同意增設相關的攤集場。

另外跟大家報告，這次總共有 30 件，符合相關的規定，在 101 年以前設置的攤集場總共是 55 場，就是在 101 年前以前設置尚未合法的有 55 場。這次有部分的攤集場並沒有來申請，或者是攤數不足，最後總共來申請的是 33 場。在這 33 場裡面總共有 23 場經委員會通過，有 10 場委員會並沒有通過。我想以攤集場來說，一直以來都是高雄市很長遠的市場指標，許多攤集場存續的時間可能已經 30 年、40 年了。這一次主要委員會在審議的時候，絕大多數的第一層會先以鄰近的住戶或是土地的所有權人是否達到一定比例以上的同意。

在整個攤集場案件裡面，主要有三個對象供大家思考跟討論，第一個就是攤商的生計，因為許多的攤商其實是非常辛苦的，在當地也都生活了非常的久，可能他們的經濟來源也都是來自於這個攤販。第二個重點就是我們的住戶，因為住戶的權益也是一直以來對攤集場所做的討論，包括道路的使用是否會影響住戶的交通，甚至是衛生條件等等。第三個主要的對象就會是消費者，因為在周遭的消費者可能已經有固定的消費習慣，甚至是有共同的記憶。所以對整個攤集場來說，主要會有這三個主要的對象來做討論。這一次在我們所有的委員會審議結果之後，這 33 場當中有 23 場通過，10 場未通過，也請議會做最後的決審。

主席（曾議長麗燕）：

李議員雅靜請發言。

李議員雅靜：

我要先特別感謝經發局市管處，由承辦到處長，尤其是純慧，陪著這些攤集場一路走來走了 7、8 年，謝謝你們，辛苦了。所以經發局也最知道有哪些攤集場從有這個辦法，甚至是從草案的時候就開始跟著草案到辦法，在議會通過以後就開始著手籌組籌備委員會，一路走到現在。我要特別再叮嚀一下，今天有 23 場在委員會同意設置，還是要提醒，不管是在環境衛生上，食品衛生上，甚至是剛剛提到的道路安全，道安的部分，也請你們務必要求這些攤集場的委員會，既然已經同意設置就是委員會了，請他們一定要嚴格執行、把關，不可以造成住戶出入的問題，甚至攤集場反客為主去罵住戶。就因為有人向本席陳情，是不是可以不要同意他們設置，原因無非就是他們住在那裡反而不能進去，為了進出還要每天跟人家爭執，我覺得這反而造成地方上的困擾，所以要拜託市管處嚴格執行這個區塊。草創的初期，現在慢慢的也有一些要輔導的，也請經發局是不是有一個輔導團或導師團可以進駐，慢慢的去輔導他們在衛生的部分，食品的部分，甚至廢水的部分要怎麼處理。待會兒請局長回復一下。

再來，剛剛雅靜有提到我們有這個辦法到現在其實已經 7、8 年，然後又延了 2 次。高雄一共有七、八十個攤集場，只有 33 場有送進來經發局，其中有 10 場未同意設置。有一些是礙於公部門土地的同意書無法取得，有一些是因為店家的部分，土地所有人或房屋所有人不願意出具，甚至其他因素的。雅靜要特別提一下，是不是可以針對譬如說我們明明看得出來，例如鳳山大市集從這個辦法一成立，我們就一路陪著他到現在，也確實看到他們不斷的在進步及改善，而且也把相關的配套慢慢的到位，慢慢的落實，他們的困難點在哪裡？無非是公部門能不能幫忙的問題？

如果有這種比較特殊性的個案，可不可以拜託經發局讓他們有一定的時間。譬如說針對這 10 場也好，或是就這一場，因為他是從頭跟著經發局市管處的辦法，從成立籌備委員會到現在，最後卻沒有通過，有時候原因不在於他們的時候，我要拜託經發局能不能針對這樣子的個案重啟委員會的審查。也拜託你們是不是在市府裡面，只要是跟公務機關有相關性的，你們也可以再次的有配套式的或是有條件式的，再做溝通協調。讓這麼有意願又有向心力的攤集場，可以跟隨著經發局市管處的腳步，一起跟隨高雄來進步，我想這個非常重要。請局長做回應。

主席（曾議長麗燕）：

廖局長請答復。

經濟發展局廖局長泰翔：

謝謝議長，謝謝議員…。

李議員雅靜：

至少針對鳳山大市集的部分，因為有一些是後來時間快到才臨時湊一湊的。但他並不是，他是跟著我們，你問純慧就知道，一路走，一路改，一路到現在，這麼有向心力的攤集場沒有幾場，他們卻沒能通過，情何以堪呢？

經濟發展局廖局長泰翔：

我們一直以來對於相關的問題都有很多深刻的討論，也很感謝一直以來對於攤集場，不論是攤販或是居民的關心。我先回答第一個問題，關於合法的管理，我們設立攤集場的管理自治條例，最主要就是希望透過他們所提出的設置計畫書，不論是成員、委員、管委會以及他們所自主要求的，包含環境衛生、交通、食品安全等等的相關資訊，我們用這個計畫書去做要求。我們也承諾絕對會用這樣的資訊，希望他們可以力用的去落實。

針對第二個，剛才你所提到的個案這一塊，我想以目前來說的話，我們在相關的法規或者法令，我們的審查已經結束，當然最後的決審權還是在議會，假設議會有任何的建議或者決議，我想市府也都會依照地方自治法來尊重，有需要的話，我們也絕對會去做強化的辦理，以上。〔…。〕

主席（曾議長麗燕）：

再給 1 分鐘。

李議員雅靜：

謝謝，因為我是小組成員，不好意思！我在小組有特別再提，是不是最後拜託局長，針對我們目前已經同意設置的這些部分，未來我們規劃怎麼去輔導，然後怎麼樣跟他們每年有固定的互動，這些部分我們有沒有既定的期程，拜託你一份資料給本席，這是第一個。

第二個，我還是要麻煩你，針對這 10 案的部分，有一些是真的沒辦法去設置，這個我們在會裡面有討論過，我知道，但是如果還有最後的可能性，也麻煩你盡力去協助，不要什麼都是議會、議會，因為決定權也在你們。再來，從來就沒有看過一條道路上，一邊是可以同意設置、另外一邊是不能設置，那你叫他們情何以堪啊！到底是誰在吵？到底是誰的爆米花在…。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向大會報告，我們已經開了 2 個多小時，先休息 10 分鐘。（敲槌）

各位同仁請就坐，我們繼續開會。（敲槌）接下來請曾俊傑議員發言。

曾議員俊傑：

我曾經是高雄攤販協會的理事長，所以攤販的整個生態和整個由來，我都非

常清楚，當初為什麼我們的自治條例延 3 年、然後再延 4 年，包括又多了半年，讓你們來申請了，真的很多場都非常的認真，也克服萬難一直去拿同意書。所以今天送進來的，說實在的，局長，今天送進議會的應該是同意的部分，你知道嗎？你卻送進來這些不同意的，我們又不是審查單位，審查是你們在審查，原本自治條例就訂得非常清楚、遊戲規則也訂得非常清楚，你如果沒有同意書就是沒有辦法，要在你們家門口擺攤位，我如果不同意，為何你們可以擺攤位呢？我覺得你們也要尊重當地的住家，這樣才合理。所以我覺得很奇怪，我覺得你今天送進來的應該是第 1 場到 23 場，後面這些不會通過的，你還送進來幹什麼？

議長，我覺得這個案子就是第 1 案和第 23 案通過就好，其他的跟我們沒關係，它本來就是要議會同意備查而已，因為他有按照遊戲規則來、有按照自治條例、有拿到同意書、也有合法的申請，我們議會就要給他們保障。不然說實在的，就算再延 10 年也是一樣，同意書拿不到就是拿不到，你對於這些合法申請的 70 幾場，要怎麼樣向人家交代呢？所以是不是這個案就 1 到 23 同意就好，就依法辦理。

主席（曾議長麗燕）：

請蔡武宏議員發言。

蔡議員武宏：

我想這個在上個會期其實每個同事和議員之間已經討論了很久，包括現在曾俊傑議員所說的，這個已經經過很長的一段時間，大家也都非常認真，但是基於當地的居住正義權，我們必須也要去兼顧。所以這些 23 場同意的部分，本席予以尊重，也同意他們希望針對市政府同意他們之後，針對當地的一些風俗習慣、還有生活居住水平，也必須要把人家用得更好一點，這部分也希望經發局來做一個更妥善的輔導，甚至把他們用得更好，讓一些市集可以把當地的攤商更積極的創造一些高雄市的夜市文化。

另外就是誠如剛才講的，落日條款一旦訂了之後，自治條例訂了之後，我希望我們針對法源的依據來就好，剩下的東西就交由市政府去處理，所以我還是希望可以趕快把 1 到 23 同意辦理，這樣子就好了，向主席報告，謝謝。

主席（曾議長麗燕）：

林宛蓉議員請發言。他是第二次，等一下。

林議員宛蓉：

說實在的，因為攤販臨時集中場的這些人其實他們非常的辛苦，如果沒有一個地方讓他們可以擺攤，對他們的生計可能會遭到面臨很大的威脅及危機，當然是有落日條款，但是現在還有沒有什麼轉圜的餘地？針對沒有通過的這些

人，還沒有拿到同意書的還有幾場？這些是不是可以在議會再做一些調整？大家研議一下，這個當然有正反面的意見，這個部分當然要尊重大家的意見。

我現在要講的另外一個問題，台灣也算是非常有福氣，所以在疫情上有控制，但是昨天、還是今天好像有一個本土案例，我要表達的就是，中央為了要振興全國的經濟，在台灣在北、中、南、東有辦很多場振興經濟的活動，讓我們的經濟活絡、讓我們的人民可以走出來，但是我很質疑的就是說，中央所辦的活動為什麼地方不知道？是不是局長可以回復本席一下？

主席（曾議長麗燕）：

廖局長請答復。

林議員宛蓉：

這真的很離譜，這是在辦什麼？是在辦讓心裡高興的、還是在辦讓人家看的，我不清楚到底為什麼？

經濟發展局廖局長泰翔：

向議員報告，其實剛才你所提到的，我們有觀察到，在最近有一些中央的活動，他們可能是透過廠商，然後直接與當地的，不論是商圈或者相關的使用去做申請，的確我們也發現到有一些其實並沒有跟市政府有太多的說明或者告知，的確因此不論在活動的整合上或者行銷上，我們也都覺得有可以加強之處。我想在後續來說，我們也會主動跟中央單位去做溝通，尤其是包含像經濟部的中辦、或者商業司、或者中小企業處等等，跟我們商圈以及市場特別會有一些相關的活動，我們會主動的跟他們聯繫接洽，並且也希望未來他們有任何相關的活動，高雄市政府也都可以一同參與、甚至一同行銷，並且去邀集不論是里民或者區長、議員一起來參加。

林議員宛蓉：

廖局長，這個問題好像上次在 11 月的時候，在新堀江有辦 1 場，真的我發現議員同仁也不知道，市府好像主秘有去，我是聽說，但是那 3 天當中，我都有去，但是真的是沒有太多的人潮啊！如果說中央有辦活動，地方的經發局應該要主動積極去參與。因為那些攤商好像是經濟部商業司推選出來的廠商，算是全國性的，有很多的廠商他們的東西，我覺得好像真的很不錯，但是也要讓高雄市民有參與的機會。來到這邊，這應該不分哪一個縣市，只要是振興經濟，應該是全台灣都要動起來。經發局是不是要主動積極的去詢問，還有市長有行政院會，你們也可以去講。但是我發現中央如果來到地方辦活動，他根本不把市議員、民間的人當作一回事，不尊重我們。他們在新堀江的時候，是有人邀請我才去的，我覺得奇怪，市議會的議員都不知道，市政府也好像沒有參與，我覺得很奇怪。你剛剛已經有表達，但是真的要積極，也可以帶動整個經濟發

展…。

主席（曾議長麗燕）：

張漢忠議員請發言。

張議員漢忠：

當然一些臨時攤販落日條款，其實這個也是討論很久了，剛才看到總共申請 33 件，通過 23 件。我要拜託局長，如果申請沒有通過或是沒有申請的，長期幾個例子，在地方上這些夜市應該都已經好幾十年了。有部分會申請不過，當然他也是很努力，很認真，沒有過的原因，就像總召講的大家都很努力，但是那 10 場怎麼沒過？我相信是經發局整個在評鑑、審核當中，應該是他們取得同意書沒有達到那個標準才沒過。今天我們在討論第 1 件跟第 23 件，第 23 案有可能是我們同意，所以是審核完才同意，但是不同意這裡會面臨到…，剛才大家都很清楚，在討生活的過程中他們也是很恐慌。他家沒通過之後要怎麼辦？未來會產生什麼情況？經發局有沒有什麼配套可以去協助這些，當然你沒有同意，議會也是尊重經發局審核的條件。但是我們要去討論，實際上我知道也有很多場沒有來申請，沒有申請的原因，其實他們也是很想申請得到一個合法的場所，但是就是因為同意書的問題。有的是我們比較不清楚，很多為了取得同意書，他 1 個月要多付多少錢他都願意，但是就是沒有辦法取得。其實大家應該都知道夜市擺攤的人都很辛苦，包括做生意的那些攤販，現在沒有通過之後，他面臨不知道該怎麼走下去，有時候他們很恐慌。局長，是不是有什麼方向？找這些沒有通過的，未來這些沒通過的有什麼方向？請局長答復。

主席（曾議長麗燕）：

廖局長請答復。

經濟發展局廖局長泰翔：

謝謝議員一直以來對攤集場的關心。我想參照其他縣市的經驗，包含台中跟台南，其實過去他們也有相關的條款。以可能未通過的，或者是沒有被同意通過的，我們可能有幾個方向來跟議員做參考。第一個，其他縣市的參考作法是，逐量的減少跟轉型。通常未達基本同意門檻的，最主要就是因為沒有獲得多數人的同意。通常會有幾個面向，第一個，可能是在交通，他可能在交通要道上所發生的影響。第二個可能是在消防安全上，譬如他沒有辦法讓消防車最低的寬可以做通過，第三個可能影響到的，可能是大家上班或下班的時間等等。其實在這中間，每一場都有不一樣的原因，每一場做了一些微調，或者是調整之後，部分或多數的居民也有機會去做同意。

以市府的立場來說的話，針對這一些可能在同意性比較高的，我們會做一個微量的轉型跟輔導跟減少。在轉型上或者是一致上來說的話，目前我們正在盤

點市內所有的公有市場，也包含空攤等等，我們也會積極去輔導這些可能未通過的攤商，然後到我們的空攤。甚至有些公有市場目前也有一些聲音在思考說，是否一部分的場域可以轉型做為夜間的公有市場，只要附近沒有夜市的，不會影響到其他人的生意，這些都是我們在努力的。

另外還有一塊是輔導轉型這一塊，這一塊目前主要積極辦理的方向，會是在是否有一個輔導的團隊，以及透過高雄銀行的協助，做一個微利或零利的貸款，可以做一些不論是餐車、攤車，或是在一些食材上、食物上的一些轉型。我想我們針對不同的形式都會去做努力，最主要其實回到最核心的，還是三個面向。我們真的期待可以讓攤商、居民還有消費者，這三方都可以獲得共識，然後獲得彼此的效益。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吳益政議員請發言。

吳議員益政：

我想這個組織是過程上非常辛苦，但是剛剛前面幾位同仁講的，其實都把幾個問題跟你回答的問題，基本都達到要點了。現在是沒有通過的那一些，應該再更積極一點，看是輔導他們，哪些微調，也是政府做公部門，不管是停車或者是消防，是政府部門可以協助的。協助的協調，一部分一部分解決，包括你剛剛講的轉型，有些餐車，有的人他們做的東西不見得適合，哪些是適合的。你們要有一個小組在輔導這些，包括碰到比較危險的家計，因為有一些攤車跑好幾場，他這場不去可以去別的場，那還好。有些可能那幾場都不行，就是以那一場為主，變成你們要比較辛苦，我的意思是說你們要把他當作一件事情，輔導不是善後就好了，很積極的輔導這些人。

坦白講，高雄本來貧富差距就很大，不只高雄，全台灣都是，全世界都是。特別剛才講的，這種謀生方式他已經習慣了，已經做 10 年、做 30 年了，突然間不能做的時候，到底要怎麼辦，也沒有辦法了。所以看每一個個案可以做什麼事情，不好意思，議員講話可能比較簡單，對你們來講行政單位要做、要預算、要人，我想最主要你要用心。但是後面的，今天剛剛有通過，第二預備金 4 億，那要做什麼？我本來要做附帶決議，不能拿去辦活動。坦白講這 4 億，救災的有救災的 15 億，這 4 億我們會建議你們拿一部分的經費，來協助這 23 攤不能過的，輔導他可以過的部分，還是說他要轉型的。讓他們做三輪車的餐飲有不同的文化，但是可以輔導他們，也許一部分他們可以融入。好像三輪車都是年輕人，比較時髦、比較乾淨，也很多地方歡迎他們去。有一部分可能就適合轉到那邊去，也不是每一個都年輕人，可能是中年人他的餐非常有特色，可能是當地的，怎麼協助他包裝，因為餐車協會、LA RUE，也可以協助他們，

讓他的餐變得比較符合現代化這個移動式的，可能會受歡迎。

所以這個可能要花一點心思，更認真，像那個 LA RUE 很有意思，南華商圈可不可以請他們來幫忙擺攤，增加人氣，LA RUE 說沒問題，但是他說重點不是我來擺攤，那也只是擺攤的人氣，還是整個商場結構的問題，我覺得他們在思考這些事情就很深入。所以也可以請他們，畢竟他們這方面已經做到一個經驗了，市場也很清楚，流動攤販的文青跟一般社區的，也許他們是適合做文青的，駁二、河東路、河西路很適合。傳統菜市場，他不見得會適合，但他們也可能帶到那邊，這個元素跟傳統的，新的東西跟舊的東西中間怎麼融合？尤其可以讓他們對話，還是怎麼協助？我覺得這個可能是經發局把這樣的，我們常講你現在很認真的在工業區推這種什麼 AIoT，包括半導體的產業，這些很巨大的坦白講跟我們大多數的市民是沒有相關的，他們可能來投資，但是我們還是很支持，還是各種產業都要，但是要花更多的心思在高雄市很多所謂挑蔥賣菜的人身上，1 天沒工作就沒得吃。這個部分，你做好的話，社會局就不會負擔那麼大，所以我建議經發局很認真地把這 23 攤輔導的部分當作一個專案來做，沒有預算就從第二預備金，我們會支持你在這樣的事情上人力怎麼去調整，這是本席對這個事件的意見。請局長給我答復。

主席（曾議長麗燕）：

廖局長，請答復。

經濟發展局廖局長泰翔：

謝謝議員一直以來對產業及市場經濟的關心，像 LA RUE 這樣的文創市集其實是一種很好的體現或者是方式，甚至他們所邀請來的或者是他們有一致性用鐵桶的方式去做餐飲的規劃等等，我想以這一塊在轉型的方向上或許有很多可以去做討論的，但是在這一次的案例中有許多攤或許是一些傳統的早市或者是傳統的夜市等等，不論是在客群上或者是在既有攤商的屬性上，我想這一塊在做相關的輔導或者是媒合有更多的地方，我們需要去做努力。

再回到源頭上來說，在整個輔導的方向，我想主要還是會有 2 塊，第一個，可能是地點，第二個是轉型的方向。以地點來說的話，我們會再去協尋相關附近的公有市場做開放，甚至用更低的價格來讓大家可以去使用跟進駐，以維持我們既有攤商的生計，這是第一個部分。在輔導上來說的話，我們也會依循議員的建議來做相關的辦理以及討論，謝謝。〔…〕沒問題。〔…〕

主席（曾議長麗燕）：

黃議員秋嫻，請發言。

黃議員秋嫻：

在這邊想要就教經發局，因為本席在從夜市輔導合法化的過程當中，協助我

們選區幾個夜市，協助攤商從沒有人組織，包括找出領導人籌措成協會，透過這個協會來發聲寫計劃書，透過他們去溝通當地的地主，協助他們去溝通學校。在這過程當中真的也滿辛苦的，大家也都知道夜市的小吃是我們庶民的一個經濟，對這些攤商朋友而言，他們如果有別的專業早就轉去別的專業了，當我在這樣長期輔導他們的過程當中，我覺得他們真的是很單純，很可愛的一群。

我不解的是為什麼我們在審查的時候，那個報告書寫得真的還滿奇怪的，像其中，我就舉例後紅夜市好了，你審查出來說沒有通過，上面的原因寫學校不同意，可是最後審查的那一天我還有拜託學校的校長和學校的家長委員會都有來到現場，為什麼他的審查沒有通過的原因是寫學校不同意？校長一再跟我澄清說沒有，絕對不是他，他在現場有聲明說他們都同意，切結書也有簽上去給他。

我想要了解第一個，為什麼後紅夜市在我們的審查過程當中變成這樣的結局，說是學校不同意導致他們沒有過？是不是還有申復的機會？我剛剛聽到其他議員也都非常關心這個問題，總共有 1 到 33 攤，後面那 10 攤沒有過，其中後紅夜市在最後，明年他也算是違法嗎？隨時警察去，他們都要躲來躲去嗎？他們沒過的時候，第一天知道他們沒過，我拿著報告書去告訴他說對不起，我盡力了，那時候攤商的理事長哭了出來，他跟我說沒有關係，他已經跟所有客戶，來 1 個就講他明天要移到那裡，下次來他不在這裡要移到那裡去了，我真的覺得很可憐。這個審查機制的過程是不是有什麼問題？是不是有需要再檢討？或者是還可以給他們再申復。這些來說的話，我希望局長再麻煩幫我檢視一下是不是有什麼問題？

再來，剛剛吳議員有提到說是不是可以有一些青創融入夜市？我覺得這個想法非常好，我記得幾年前所有的夜市大家都是走比較類似的夜市型態，那時候台南的夜市文化就發展得非常好，我們今天來說的話，是不是高雄也有機會？像我們有經發局是不是可以聯合其他局處做橫向的溝通？像青年局，我們找青年局一起來做青創，在夜市裡面發展不一樣的，看能不能激勵新的火花？我會覺得這個是經發局可以再思考的。以上就 2 個問題，請經發局局長答復。

主席（曾議長麗燕）：

廖局長，請答復。

經濟發展局廖局長泰翔：

謝謝議長，也謝謝議員長期以來對我們在橋頭區許多夜市的關心。我想在剛才你所提到的後紅夜市，就我剛才所看的會議紀錄，我想最主要的原因是在於因為我們所謂的同意書這一塊是需要做書面的同意，當時並沒有在…。

黃議員秋嫻：

現場他有簽給他。

經濟發展局廖局長泰翔：

是。

黃議員秋嫻：

校長跟我說他有現場…，他們為了這件事有現場去簽了給他。

經濟發展局廖局長泰翔：

議員，因為在現場我們…，應該說目前我們的會議資料並沒有相關的…。

黃議員秋嫻：

所以你們在開會的過程當中是不是有一些要檢討的地方？有確定，我跟校長確定了很多次，他也跟我解釋了很多次。

經濟發展局廖局長泰翔：

議員，這個我們也再回去檢視我們相關的資料，我想假設資料有不齊備的話，當然…。

黃議員秋嫻：

他是不是還有機會可以申復？

經濟發展局廖局長泰翔：

以這個如果假設是我們資料在整理上或是當時是有遺失的話，這個我們來做確認。剛才你所提到的第二點，關於輔導這一塊。我想一直以來我們跟青年局都有很好的溝通管道跟媒介，現在的問題可能主要有兩個層次，第一個層次是在整個攤集場設立的同意與不同意，另外一個層次是在既有的不論是同意或不同意，夜市的營運或者是在夜市的活化這一塊，我們也的確有跟青年局做相關的討論跟溝通，也希望可以引入一些青年的創意，其實就像議員剛才所說的，有許多的攤集場或者是夜市它的時間已經很久了，時間久了會有一個老的好品牌，但那個品牌形象怎樣去做額外的加值以及轉換，或者是再透過一個故事讓大家所看到，我想這個是未來我們在這相關可以再去做努力的部分，謝謝。
〔…。〕

主席（曾議長麗燕）：

我們先處理時間問題。距離散會時間只剩下 8 分鐘，下面還有黃議員文益和李議員雅靜的二次發言，我們等到李議員雅靜二次發言完以後再行散會。還沒有要散會，我們是不是先請財政局離席？請財政局先離席，今天審不到你們了。時間就延長到這個案子審議完成。（敲槌）接下來，請黃議員文益發言。

黃議員文益：

局長，這個案子上個會期大家都討論很久，它也落日了，其實審查在你們這邊，我想要了解沒有完成審查，或者是沒有送進來審查的到底還有多少場？

這是第一個，請待會回答我，沒有完成審查，就是審查不通過的。有沒有一些是連送都沒有送的？這樣合起來到底有多少場？

第二個，我比較在意的是後續，因為吵得沸沸揚揚其實大家都知道，在這個案子通過之後，沒有審查過的或者沒有送進去審查，就等於是非法的攤集場確定了，目前看起來就自治法規來講是這樣子。後續你們的時程要怎麼樣去處理？就是說要來硬的，還是來軟的？整個要怎麼輔導？之前有的一德夜市在上一任市府去處理的時候，吵得滿大的，就是說來硬的、警察站崗，吵得不是很愉快。所以我希望未來在輔導上、處理上總是要有一個期限，這些非法的你如何把它輔導到鄰近、就近跟他同質性合法的夜市，怎麼趕快讓他過去，過去的時候不會影響到他既有的權益，譬如說，他過去租金的問題等等的，不只是攤車的改造，我覺得那是後半段，現階段當他已經被市府審核不過的時候，他就是一個非法的攤集場你如何讓這些攤商儘快地找到可以做生意的地方？這個時程到底是什麼時候？接下來你們要去處理，這些沒有拿到合法登記的攤集場的 SOP 到底是如何？是不是可以請局長回答？

主席（曾議長麗燕）：

廖局長，請答復。

經濟發展局廖局長泰翔：

關於你剛剛所提的第一個問題，就是可能沒有來申請的等等，以這一次來說，101 年以前尚未合法的總共有 55 場。這 55 場裡面有 9 場自行放棄申設，另外有 9 場未達 30 攤，也未達我們的自治條例相關的規定，沒有來申請。另外，達 30 攤的總共計有 37 場，這 37 場有 4 場因為他們在提出申請的時候，沒有辦法提出相關名冊或是組織管委會，所以最後來申請的總共是 33 場，這 33 場就是大家現在手邊上所有的資料。總共 23 場委員會通過，10 場委員會沒有通過。當然沒有通過的最主要的原因是無法拿到一定比例以上的同意書。

黃議員文益：

過半的同意書沒有拿到。

經濟發展局廖局長泰翔：

對，另外跟議員報告，關於後續，剛剛後續也有提到，我們會參照其他縣市的處理方式，希望是用一個比較穩健的方式來處理。我們也知道無論如何這些攤商都是我們的市民，但是住戶也是我們的市民、消費者也是我們的市民。所以以市府來說，要做到的就是如何提供一個好的場域、好的場地。同樣讓他們既有的生計去做一個保障，這是我們第一個要務。後續在輔導上，當然我們會用相關的方式來鼓勵，大家來做…。

黃議員文益：

局長，我打岔一下。第一個，你說有 9 場連申請都未申請，他們現在是繼續營運，還是未申請就沒有了，這 9 場。連申請都沒有申請的，他自動放棄的，〔是。〕放棄了他現在還在營運中嗎？

經濟發展局廖局長泰翔：

目前都還在營業中。

黃議員文益：

所以你未來會面臨到一個問題，這些沒有通過的你怎麼去處理他，但是我覺得你還是要有一個期程，多久以前要如何協助他，這沒有辦法一直拖，因為已經過了。我要建議在整個處理的過程中，大家都知道他們是辛苦的人，所以輔導的力度跟強度，如何趕快轉到別的夜市。

我們曾經遇到一德的狀況就是這樣，因為他的成本增加了，所以我們政府部門如何要協助他，在一個合理的成本裡面，趕快到一個合法的夜市裡面繼續營運，或許這是你第一個要趕快去處理的，這個到底要處理多久？再來，這些都處理完了，最後還是沒有辦法處理掉，你怎麼辦？我覺得你都要先想好，把所有的 SOP 都做好規劃，你大概多久要完成這個東西，這個或許後來大家很想知道的，總不可能這樣子講，帶過去之後又拖了好幾年，這樣之前的自治條例就功虧一簣，之前拿到同意書就白做一場工，我還是認為如何很 peace…。

經濟發展局廖局長泰翔：

這個我們會審慎的做參考並且作研擬，另外跟議員報告關於你剛剛所提到的，來合法申請的，是不是就沒有保障或是其他的等等，其實不會。合法申請的，他們才可以不論是道路使用的自治條例可以免除等等，當然合法申請就有可以合法使用的權利，〔…。〕對，所以在尚未合法的，我們就會作相關的輔導，我們在法律上也會依法行政，這一塊也請議員放心。

主席（曾議長麗燕）：

李議員雅靜，二次發言。

李議員雅靜：

謝謝議長，對不起！我想請教局長或者是法制局局長，我們的條例裡面有沒有提到說，他們可不可以再做一個申覆之類的動作。就是如果我們依照他們的狀況，就像剛剛有議員提到，有一些真的是一路走來，真的是跟著經發局市管處的條例，你們改了多少，他們跟著你改了多少，配合當地的需求、要求也做了一些改變跟改善，我們看到他正在改變也進步了很多，也幫我們的市容甚至道安等等，都做的還滿到位的，只剩下這最後一哩路，我們有機會讓他們再做一個申復的動作嗎？兩位局長，哪一位要起來答復呢？

主席（曾議長麗燕）：

王局長，請答復。

李議員雅靜：

經發局局長。

主席（曾議長麗燕）：

經發局局長。

李議員雅靜：

沒關係，給經發局好了。

主席（曾議長麗燕）：

廖局長，請答復。

經濟發展局廖局長泰翔：

這一塊目前或許可以請攤商，假設他們有提相關的訴願，我們當然會依據過去的審查，尤其像剛才黃議員也有提到，是否在過程中有一些資訊可能遺漏了等等。〔是。〕如果他們有提出相關的訴願的話，我們都會依法儘速來做辦理。

李議員雅靜：

好的，謝謝局長，拜託局長後續的部分，拜託你們也從旁協助。因為他們也想要跟著市府的政策腳步走。我具體的提議，經發局長，針對鳳山大世紀也給我們申復的機會。剛剛局長有同意，也要拜託局長，不管是經發局也好、市管處也好，會後是不是可以再找本席做一個談論，好嗎？

主席（曾議長麗燕）：

是不是請法制局局長？

李議員雅靜：

好的。

主席（曾議長麗燕）：

從法上面來說，有沒有什麼方法？

法制局王局長世芳：

我們最後還是會做一個決定給他，就是一個行政處分，當然他是可以依法來提起訴願，〔是。〕假如說，需要協助看要怎麼寫，都沒有問題。但是訴願我們會按照我們的程序來做一個審議，那是他的救濟、他的權益。

李議員雅靜：

其實好的攤集場我們來幫忙他們、輔導他們，我想這是一個好的事情，所以還是要拜託 2 位局長從旁協助，謝謝。議長，謝謝。

主席（曾議長麗燕）：

我們決議市政府審議同意設置這 23 處的攤集場，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今天下午的議程到此結束，散會。（敲槌）